



# 芯成科技

- SINO ICT -

**SINO ICT HOLDINGS LIMITED**

**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65.HK

# 2021

年度報告



# 目 錄

公司資料	1
主席報告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企業管治報告	21
五年財務概要	35
董事簡介	36
董事會報告	4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合併綜合收益表	74
合併資產負債表	76
合併權益變動表	78
合併現金流量表	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0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杜洋先生(主席)  
袁以沛先生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  
李進先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彥欣先生(於2021年11月4日獲委任)  
崔宇直先生  
鮑毅先生  
平凡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崔宇直先生(主席)  
李進先先生  
鮑毅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鮑毅先生(主席)  
袁以沛先生  
平凡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杜洋先生(主席)  
崔宇直先生  
平凡先生

## 公司秘書

劉維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9樓02-03室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彌敦道132-134號  
美麗華大廈1208-18室

##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2021年7月28日獲委任)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11樓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於2021年7月28日卸任)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主席報告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芯成科技」)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業績報告。

## 總覽

二零二一年全年，在中美貿易摩擦和新冠疫情反覆的大背景下，本公司發展平穩向好，經營成果較上一年度有大幅提升。上半年，中國內地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經濟運行穩定，社會、經濟發展成果得以穩固。然而下半年開始，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在各國快速傳播，內地也受到影響。疫情反覆導致經濟承壓，但一系列宏觀調控政策的及時出台，為國內經濟恢復夯實了穩定基礎。本集團在不斷夯實傳統SMT裝備製造業務優勢的基礎上，積極向集成電路及半導體裝備製造領域轉型，成功研發出可應用於芯片封裝的高精度貼合固晶機和通用款IC貼合固晶機，並已在國內多個封裝廠進行准入測試。為響應國家提出的「2030年碳達峰、2060年碳中和」的遠景目標，本集團因勢利導，在新能源產業領域也落子佈局成立了合資公司，專攻儲能電站的開發與運營。

##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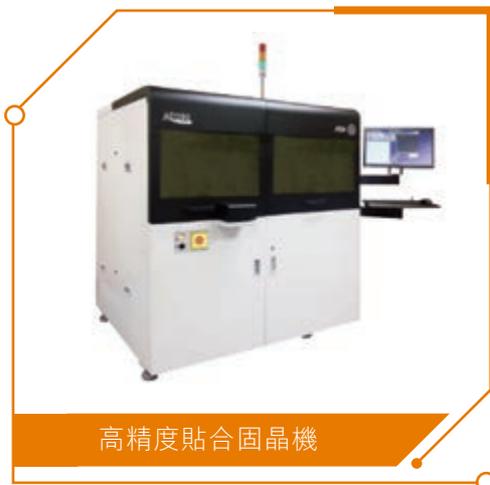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並新增了儲能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年度總收入約港幣322,981,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9%；整體毛利約港幣141,829,000元，同比增加5%；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為港幣38,282,000元，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長95%。

## 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業務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繼續為客戶提供整線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解決方案，重點產品包括高精度貼合固晶設備、選擇性波峰焊、高精度高速印刷機、迴流焊、選擇焊、垂直回流爐等。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分佈於汽車行業和液晶照明行業，在手機行業和安防行業也有一定客戶基礎，當中不乏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長虹電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康佳集團、美的集團、富士康科技集團、光弘科技電子有限公司、珠海格力電器股份有限公司、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國內龍頭企業，集團產品的市場佔比較高，覆蓋範圍廣泛。二零二一年，本集團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業務板塊總收入約港幣308,837,000元，同比增加港幣75,053,000元，增幅達32%；板塊毛利率約41%，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產品研發方面，由於近年全球貿易存在諸多變數，半導體產業鏈逐步向國內轉移，本集團積極把握市場機遇，尤其在封裝領域加大自主研發力度。

年內，本集團研發出高精度貼合固晶設備「專用型貼合固晶機」。與PCB焊盤的SMT貼片設備和傳統封裝中的裝片機不同，該設備採用了先進的Die Attach封裝技術，可以實現高速精密的定位控制，貼裝精度達到數微米，媲美國際先進技術水平，並且獲得多項技術專利。該專用型貼合固晶機設備可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的通信、照相、LED、電源等模塊的芯片製程中。目前，該型設備已進入國家重點電子器件及應用研究所的測試階段，同時也收到國內多個封測大廠的產品測試需求，正在配合進行准入測試。本公司正著力研發包括IC固晶、FC倒裝類設備等其他高新技術產品，並計劃逐步將IC固晶設備由專用型向通用型進行優化。



此外，本集團年內還成功研發出「雙電磁泵選擇性波峰焊」、可高效回收助焊劑的半導體封裝回流焊爐，以及模組式智能化多通道固化爐。雙電磁泵選擇性波峰焊為國內首創，具有高效節能、全程顯示焊接狀態、高精度等特點，代表了行業領先水平，並榮獲「第四屆工業設計紅帆獎」金獎和第八屆「SMT China 遠見獎」的殊榮。

本集團深知半導體材料和設備是半導體產業鏈的基石，將持續通過技術創新，提高設備運作效率，鞏固集團在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領域的業務優勢，提升集團生產效率和市場佔比，從而更好地發揮資源整合及配套服務職能，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惠及廣大投資者。

### 證券投資業務

證券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於公開市場出售合共1,956,000股中芯國際股份，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計約港幣56,914,000元(扣除交易成本)，在股票市場持續波動的大環境下，較好地鎖定了投資利潤，年內證券投資分部收益約港幣14,144,000元。由於證券投資市場近年來陸續受到中美貿易戰、新冠病毒疫情等外部因素影響，二級市場價格波動，市場表現較難預期，相關板塊將不會作為本集團未來的主營業務。

### 儲能及相關產業

隨著國家提出「2030年碳達峰、2060年碳中和」的遠景目標，本集團因勢利導，在新能源產業領域進行佈局，通過全資附屬公司芯成科技澳門有限公司與深圳前海東方新能源有限公司簽訂合資協議，在廣東省珠海市橫琴共同成立了中鑫電聯(珠海橫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專注於電力儲能調峰調頻電站項目建設和運營。隨著國家「十四五」規劃推動風光裝機擴容，各地儲能保障政策相繼出台，疊加商業模式和市場化機制的推動作用，相信儲能行業發展即將迎來規模擴張的黃金期。本集團提前佈局儲能行業，有望領先市場搶佔發展先機。

## 行業趨勢

### SMT及半導體相關行業

儘管當前全球經濟環境錯綜複雜，發展路徑尚不清晰，行業趨勢充滿變數，但是本集團仍以樂觀態度展望未來，期待SMT及半導體相關行業在二零二二年繼續向好發展。在諸多影響因素中，我們認為以下三個趨勢或將具備下游市場需求擴張潛力，並成為拉動上游SMT及半導體相關裝備產量的良性刺激。一是全球智能手機和配件產品的普及率提升，推動消費需求持續擴大；二是全球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勢頭強勁；三是全球顯示市場商業化迅速，有望拉動新的增量。

二零二一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總量達13.5億部，無線耳機、智能手錶手環等智能穿戴產品的消費需求同步增長，產品普及率和更新速度大幅攀升，藉助兩個市場共同推動作用，本集團主營業務領域的裝備和設備需求有望獲得大幅增長。

同樣高速發展的還有新能源汽車產業。車企車型頻繁疊代和產品提質降價帶來了可觀的市場需求，電動汽車的半導體芯片使用量是傳統內燃機汽車的2.9倍，疫情下車用芯片減產，刺激半導體企業持續擴產，車用半導體供應鏈或將開啟變革。同時，隨著新能源汽車充換電設施建設不斷完善，車用功率半導體市場也將快速增長，進一步拉動本集團設備的市場需求。

## 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及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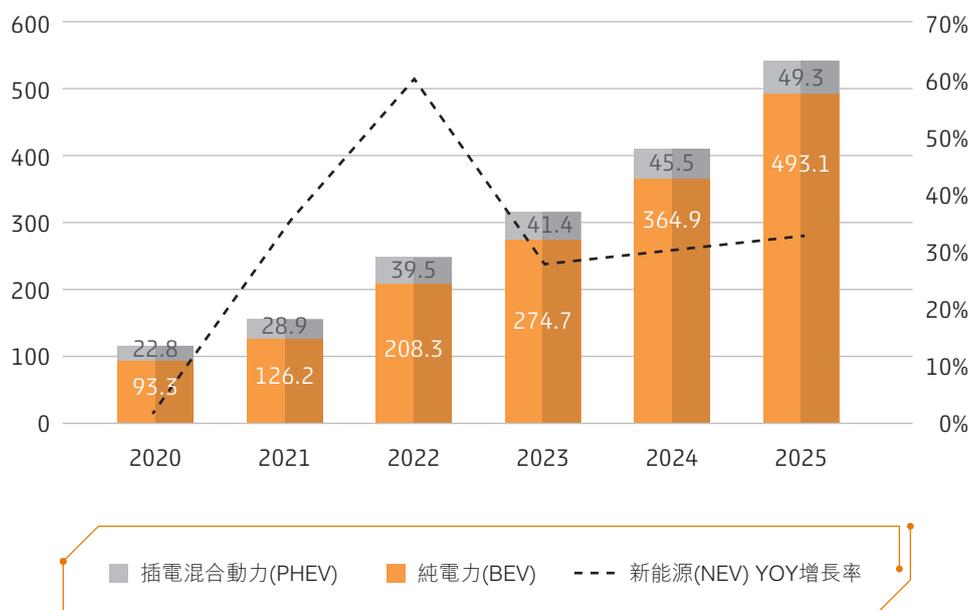
品牌廠商	2021	2021	2020	2020	年增長率
	出貨量 (百萬)	市場佔比	出貨量 (百萬)	市場佔比	
三星	274.5	20%	255.5	20%	7%
蘋果	230.1	17%	207.2	16%	11%
小米	191.2	14%	149.6	12%	28%
<b>OPPO</b>	145.1	11%	119.4	9%	22%
<b>vivo</b>	129.9	10%	112.6	9%	15%
其他	379.4	28%	420.5	33%	-10%
<b>總量</b>	<b>1,350.2</b>	<b>100%</b>	<b>1,264.7</b>	<b>100%</b>	<b>7%</b>

註1：由於四捨五入，百分比加起來可能不是 100%

註2：OPPO 出貨量包含 OnePlus

資料來源：Canalys Smartphone Analysis (sell-in shipments), January 2022

## 中國新能源汽車市場銷量及增長率預測 2020-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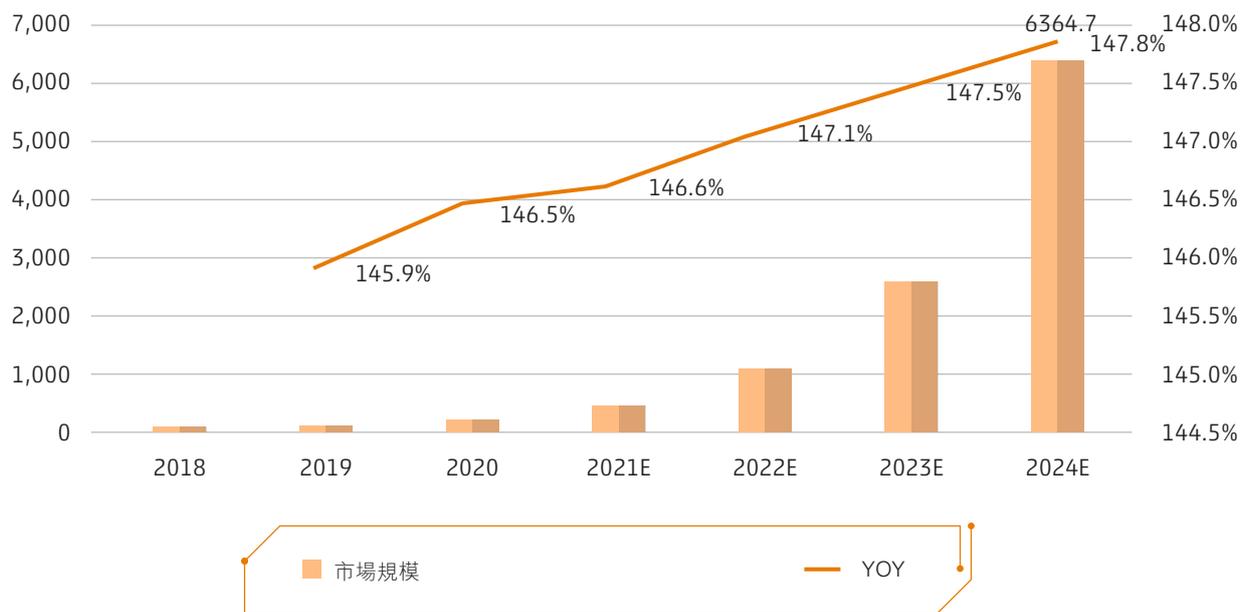
註1：新能源(NEV)=插電混合動力(PHEV)+純電力(BEV)

註2：預測數據已考慮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資料來源：IDC中國, 2020

年內，全球顯示市場價格不斷下探，產品研發帶動降本增效，Mini LED 顯示屏生產快速擴張，從商業應用轉向消費電子領域應用，廣泛深入高端會議室、多功能廳、電子競技、醫療成像等場景，預計 Mini LED 顯示屏市場的強勁增長，也將提升本集團高潔淨度和高難度焊接智能裝備的市場需求。

全球Mini/Micro LED市場規模（百萬美元）



資料來源：Arizton

全球半導體行業協會發布的報告顯示，二零二一年全球半導體銷售額為5,559億美元，同比增長26.2%，創歷史新高；中國市場銷售額為1,925億美元，同比增長27.1%，蟬聯全球之首。綜上我們認為，在政策支持及下游應用產業的快速發展驅動下，上游的設備需求量將大幅提升，從而帶動全球半導體產業鏈保持高速發展，市場前景廣闊。

### 儲能及相關產業

儲能是指通過特定的裝備或物理介質將不同形式的能量儲存起來，其在電力領域的應用則可分為發電側、輸配電側(電網側)和用電側儲能。

長期以來，電力行業皆為中國內地碳排放佔比最大的單一行業。為實現「2030 碳達峰、2060 碳中和」的目標，中國將繼續優化能源供應結構，持續加大對可再生能源比如風電、光伏發電的裝機投資。按照國家能源局的規劃，到二零三零年碳達峰時，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將達到25%左右，風電光伏發電總裝機容量達到二零二零年的2.24倍。因為可再生能源具有明顯的波動性和間歇性的特點，給電力系統帶來了穩定性和可靠性挑戰。電力儲能項目能夠顯著提高可再生能源的消納水平，為電源和電網運行提供調峰、調頻等多種服務，提升傳統電力系統靈活性、經濟性和安全性，促進能源生產消費開放共享和靈活交易，實現多能協同，發展前景得到一致看好。

在傳統發電領域，儲能亦有很大市場潛力。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數據，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中國內地全口徑總發電裝機容量年均增長7.6%，預計未來五年仍將保持年均新增裝機容量超過1.2億千瓦的增長速度。電源儲能聯合調頻系統具有快速精確的功率響應能力，在電力自動發電控制(Automatic Generation Control)調頻市場得到廣泛的應用，市場前景廣闊，相關項目投資回收期短，回報率高。

國家部委和地方政府已出台多項配套政策支持電力儲能特別是發電側儲能的發展，強制要求或在核準、併網、補貼等方面給予政策傾斜。國家發改委、能源局明確目標至二零二五年實現新型儲能從商業化初期向規模化發展轉變，裝機規模達30GW以上，鼓勵可再生能源發電企業通過自建或購買調峰儲能能力的方式，承擔更多的併網消納責任。根據光大證券預測，二零三零年全球儲能年需求空間將達1.25TWh，二零二零至二零三零年新增儲能年複合增長率約30%，是又一條萬億元人民幣級別的新興市場賽道。

我們預計電力儲能調峰調頻電站項目在國家能源政策扶持和充足市場需求影響下，發展前景頗為廣闊。儲能項目投資回報率高，發展前景俱佳。本集團相信，借助與合營夥伴優勢互補、協同發展，二零二一年內新增的投資項目將對集團實現戰略轉型、推動企業技術進步與產業升級將起到重要作用，可以顯著提高公司經營質量和投資回報，符合公司長遠發展及股東整體利益。

## 發展及展望

本集團在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產業有數十年發展經驗，於高端半導體設備技術研發領域亦不斷深造。我們預計，未來半導體行業產能擴張、需求擴大、設備國產替代化的趨勢將會持續，本集團的半導體設備生產也將形成新的增量，幫助公司擴大營收，提升毛利率，更好地發揮資源整合及配套服務的職能，滿足客戶的多場景需求。

同時，本集團積極參與國內儲能市場發展，佈局相關產業，在全中國範圍內建設、發展及經營電力儲能調峰調頻電站項目，並計劃未來進一步發展其他新能源儲能項目及智慧能源項目，藉助政策紅利和合營企業運作優勢拓寬收入來源。本集團相信，隨著清潔能源產業高速發展，新能源發電技術日趨成熟，調峰調頻建設逐步完善，相關項目實施將有助於集團戰略轉型，推動技術進步與產業升級，對企業起到重要作用。

展望二零二二年，疫情依然是決定經濟復蘇節奏的關鍵因素。由於各國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傳播再起，能源價格上漲，供應鏈持續承壓，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年初下調全球經濟增長預期至4.4%。權威機構頻繁調整經濟展望數據，顯示經濟彈性和全球通脹的持續性都超出預期，疫情後期世界經濟的不平衡狀態可能延續。從產業看，製造業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連續十八個月實現增長，發展勢頭良好，預計中國的貿易強國地位仍將穩固，出口表現和工業生產表現將有所回升。

我們預計，中國內地短期內仍將維持較嚴格的防疫政策，但隨著經驗積累和效率提升，疫情防控安排將逐步與經濟社會發展取得合理平衡，堅持「動態清零」政策不足以造成全球供應鏈的重要擾動，但不斷變化的疫情和不斷調整的抗疫安排增添了經濟發展的複雜性和多變性。綜上，本集團在二零二二年仍將抱持審慎樂觀的經營態度，將持續發展SMT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積極佈局儲能等協同產業，把握發展機遇，期望於二零二二年再創佳績。

藉此機會，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向努力耕耘、勤勉上進的芯成科技管理層和員工，以及對本集團付出信任並提供支持的業務合作夥伴和股東，致以衷心的感謝！

主席  
杜洋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SMT裝備製造及其相關業務，以及證券投資業務。

二零二一年，全球進入常態化疫情防控階段，民生秩序和經濟社會活動逐步恢復，但經濟復蘇路徑仍不清晰。中國經濟在低迷的國際環境下異軍突起，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強勁反彈。世界銀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發佈的報告顯示，中國經濟在二零二一年前三季度增速為9.8%，明顯高於世界主要經濟體。雖然之後有內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和國際經濟形勢動盪等壓力掣肘，中國內地經濟整體呈現恢復態勢，主要宏觀指標運行在合理區間，全年國內生產總值比上年增長8.1%，兩年平均增長5.1%。物價和貿易出口穩定，就業市場健康，外貿投資具有吸引力，經濟運行總體平穩。

與此同時，工業生產持續發展，高技術裝備製造業實現較快增長。二零二一年，全年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比上年增長9.6%，當中製造業增長9.8%，高技術製造業和裝備製造業增加值分別增長18.2%、12.9%。國家統計局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公佈的製造業PMI數據為50.3，同月公佈的財新中國製造業PMI數據為50.9，兩項數據結果近似，顯示中國內地製造業的生產經營活動延續了穩定增長態勢，體現了行業擴張、快速發展的勢頭。

年內，本集團遵循穩健審慎的管理方針，審時度勢、把握發展機遇。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核心業務收入錄得約港幣322,981,000元，同比上升約19%；同時，公司整體毛利錄得約港幣141,829,000元，同比上升約5%；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內利潤大幅上升至約港幣38,282,000元。

### SMT 裝備製造及其相關業務

製造業是國家經濟命脈所系。隨著 5G、人工智能等信息技術的更新以及與實體經濟不斷融合，場景應用範圍逐步擴大。隨著國家發展和國民生活水平提升，消費需求、裝備需求、通信需求等相應擴大，製造行業日趨數字化、智能化，向「中國智造」升級發展。集團因勢利導，積極關注市場和行業動向，參與產業轉型。

本集團一貫重視專業技術，鞏固優勢、砥礪創新。年內，集團率先研發生產了行業領先的「雙電磁泵選擇性波峰焊」，滿足了半導體行業高潔淨度和 Mini LED 領域高難度焊接的嚴格要求，攻破技術難題，為客戶提供有效的焊接解決方案，實現了向「製造方案提供商」企業角色的轉型邁步。此外，集團年內還成功研發出高精度貼合固晶設備 (Die Attach)「專用型貼合固晶機」，採用微米級精度技術完成載板 PADS 貼合，實現高速度和高精度兼顧的取放 (PICK & Place) 核心功能。其他重點產品還包括近兩年在半導體行業和 Mini LED 等領域應用越來越多的「全程充氮回流焊」等。

與此同時，集團積極參與國家推動新型儲能發展的戰略規劃，推動企業綠色發展。年內，通過全資附屬公司芯成科技澳門有限公司與深圳前海東方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了中鑫電聯(珠海橫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擔電力儲能調峰調頻電站項目的開發、建設及運營，並計劃未來進一步發展其他新能源儲能項目及智慧能源項目，助力國家實現「2030 碳達峰、2060 碳中和」的減排目標，助力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體系。

## SMT 裝備製造及其相關業務(續)

業務表現方面，集團延續以 SMT 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發展核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 SMT 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板塊的年度毛利率約為 41%，同比基本持平。板塊收入亦同比上升約港幣 75,053,000 元至約港幣 308,837,000 元。

產品創新方面，儘管二零二一年內全球產業鏈持續承壓，但集團仍創新推出 3 項產品，包括半導體芯片貼合固晶機設備，半導體封裝回流焊爐，以及模組式智能化多通道固化爐。集團年內共獲專利 13 項，其中發明專利 3 項，實用新型專利 8 項，持續在專業領域鑽研深造。

市場推廣方面，本集團時刻留意行業動向，主動尋求機會接觸客戶，進行產品宣傳推廣。二零二一年，中國內地疫情形勢受控，集團抓住時機參與了多場展會，包括在上海舉辦的 SEMICON China 2021 (二零二一中國國際半導體展)，第三十屆中國國際電子生產設備暨微電子工業展，以及在深圳舉辦的華南國際工業自動化展覽會 (SCIIF) 和 NEPCON ASIA (亞洲電子生產設備暨微電子工業展)，積極借助展會平台與各方切磋交流、分享經驗，橫向拓寬市場範圍、密切產業鏈上下游的同業及客戶關係，縱向提升產品端到消費端的全流程服務能力，提高公司效益，惠及股東和投資者。

二零二一年，中國政府工作報告提出「加快數字化發展，打造數字經濟新優勢，協同推進數字產業化和產業數字化轉型」的要求，構建新發展格局，數字賦能傳統產業已成為發展現代產業體系的大勢所趨。管理層相信，隨著全球技術創新的密集湧現，製造業將在未來一段時間內不斷朝著自動化和數字化方向蛻變革新。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審慎穩健的經營策略，實踐產融結合的發展思路，戮力進行技術產品創新，積極參與市場分工合作，在產業鏈中不斷優化定位，以新技術和新思維應對全球發展大變局。

### 整體方針及展望

二十一世紀以來，高新技術和高科技產品頻出，日常生活電子化和智能化的趨勢可見一斑。集團核心業務SMT裝備製造技術覆蓋3D打印、手機芯片、汽車零件、醫療設備等多個場景，深入生活各面。集團管理層相信，儘管近兩年的疫情對製造業的集中作業方式提出了挑戰，但產業前景總體依舊向好。未來，本集團將持續鞏固技術優勢，維穩企業定位，努力開拓市場，兼顧業務創新和降本增效，努力提升企業競爭力，以滿足公司利益相關者的需求為己任，為公司未來以及社會福祉創造價值。

### 證券投資業務

本集團沿用低頻交易策略，重點投資與SMT設備製造業和半導體相關業務具有協同效應的潛能企業，並對其業務表現和股價穩定程度指標進行跟蹤監測，適時調整投資策略，投資對象以聯交所上市的優質高科技公司為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年度證券投資分部錄得收益約港幣14,144,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於公開市場出售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列示的合計1,956,000股中芯國際股份，平均出售價格為每股港幣29.19元，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計約港幣56,914,000元(扣除交易成本)，投資收益為港幣13,862,000元。

公司管理層將繼續以審慎態度管理此業務分部，並倚靠嚴格的匯報機制，嚴密監控各項投資活動，以保障投資安全。

證券投資業務(續)

投資標的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投資 利得/(損失) 總額 港幣千元
中芯國際(上市編號：981.HK)	13,862
國美金融科技(上市編號：628.HK)	(104)
國電科環(上市編號：1296.HK)	386
	14,144

本集團之上述證券投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合併資產負債表流動資產中記錄。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港幣 689,000 元。

投資標的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佔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總額 之比例 %
國美金融科技	109	15.82
國電科環	580	84.18
	689	100

### 財務回顧

#### 收入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港幣 322,981,000 元。按業務板塊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港幣千元
SMT 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	308,837	233,784
證券投資	14,144	36,278
未分配項目	—	498
總計	322,981	270,560

#### 其他收益

年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港幣 23,064,000 元，同比增加約港幣 11,358,000 元。主要是由於租金收入增加約港幣 6,476,000 元，政府補助增加約港幣 673,000 元，代理及行政服務收入增加約港幣 4,300,000 元。

#### 分銷費用

年內，本集團錄得分銷費用約港幣 51,102,000 元，同去年報告期相比增加了約 7%。

#### 行政費用

年內，行政費用約港幣 76,351,000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約 13%。

## 財務回顧(續)

### 財務費用

年內，財務費用淨額約港幣8,365,000元，同去年相比減少約港幣9,789,000元，主要是減少攤銷可換股債券應計利息。

### 年內溢利

基於以上所述，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內利潤約為港幣38,282,000元，對比二零二零年度約港幣19,650,000元增長約95%。

###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

下表列示本集團各年度的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年內本集團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比率約為22%。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年內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收益	38,282	19,650
財務費用－淨額	8,365	18,154
所得稅費用	8,134	5,599
折舊及攤銷	17,522	16,077
息稅折舊攤銷前收益	72,303	59,480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具充裕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594,678,000元，流動資產比率約148%，足以支撐本集團日常營運需要。經參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借貸對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的比率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約2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餘額約為港幣94,982,000元。



### 財務回顧(續)

#### 營運資金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約港幣 308,462,000 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較年初約港幣 116,609,000 元增加約港幣 191,853,000 元。本集團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約為 83 日，同比持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 日)；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約為 95 日，同比減少 12 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 日)；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約為 82 日，同比減少 30 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 日)。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港幣 3,392,000 元。資本開支中，約港幣 234,000 元用於購買機器設備，約港幣 1,301,000 元用於購買運輸設備，約港幣 1,857,000 元用於辦公場地整改及裝修。

####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包括本集團之進出口、信用證、跟單信用證、信託收據及銀行借款)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賬面淨值總額約港幣 81,581,000 元的若干土地及物業的第一法定押記。

#### 權益及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港幣 348,589,000 元。相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約為港幣 309,214,000 元增加約 13%，本年度內淨資產增加主要是年內盈利所致。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 經營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有關的經營風險。為管理經營風險，各業務分部的管理層負責監控彼等各自業務內部的業務經營及評估經營風險。彼等負責落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式，並應向董事報告有關項目營運的任何不合規情況並尋求指示。

本集團重視道德價值，預防欺詐及賄賂行為，並已設立檢舉程式，與其他部門及業務分部及單位進行交流，以報告任何不合規情況。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風險已有效降低。

### 金融風險

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等。

### 信用風險

為盡量降低信用風險，董事密切監控所面臨信用風險的整體水準，且管理層負責釐定信用審批及監察收款程式的落實，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筆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額作出足夠減值準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滿足本集團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準，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的水準，以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已得到有效管理。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因其若干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港幣、美元計值而面臨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面臨的該等貨幣之外匯波動風險及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證券投資業務分部的業務全部來自於投資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股票，因此，本集團持有的股票的價格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稅後利潤。為了管理證券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根據持有股票的歷史波動情況並結合公司的風控政策對其投資組合進行分散以規避或減少由於股票價格波動而帶來的風險。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聘用約313名全職僱員及工人，集團在香港則聘用約21名職員。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僱員提供足夠定期培訓，維持及提升僱員的工作能力。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發放酬金予其僱員。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根據現行勞工法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花紅。於香港，本集團提供退休金計劃及與表現掛鈎花紅等員工福利。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之重要性，確信傑出之董事會、良好之內部監控、向全體股東負責乃企業管治原則之核心要素。本公司致力確保其業務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以符合適用守則及標準。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度期間內一直遵守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內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二零二一年內的所有適用時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董事會在主席的領導下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和營運管理，並以提升股東資產價值為宗旨。董事會根據有關監管規定，制訂和審批本集團的發展和業務策略與政策，審批年度預算與業務計劃、建議股息方案及監督管理層等。本公司管理層以行政總裁為首，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二零二一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九位董事，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少於一位具備有關會計或財務管理等專業資格及學歷。董事會之組成刊載於本報告第28頁之「會議出席記錄」一節。各董事的簡介已刊載於本年報第36至第39頁「董事簡介」一節。相關內容也可在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查閱。

### 董事會(續)

所有董事均會輪流退任選舉。

杜洋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特別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重選。鮑毅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重選。根據杜洋先生和鮑毅先生獲委任年度計算，他們需要在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重選。王彥欣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根據守則A.4.2條文規定，王彥欣先生需要在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本公司已分別與杜洋先生、王彥欣先生、鮑毅先生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且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之獨立性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彼等之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獨立性。

董事已獲得完整及足夠之解釋與資料，以便彼等就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知情決定或評估，並適時履行彼等之職務及責任。董事為妥善履行彼等之職責，可於必要時諮詢獨立專業顧問，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批核財務報表及營運表現，同時考慮及審核公司的政策及策略，參與決策公司重大事項等。二零二一年度內，董事會共舉行九次會議，大約每季度兩次，並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本集團主席、行政總裁以及其他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企業管治職責。

## 董事會(續)

### 企業管治職能(續)

董事會已檢討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持續專業發展

因應合規要求的持續更新及市場不斷涌現之新趨勢，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多方面的培訓資料，同時鼓勵董事尤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於其工作領域參與各類專業培訓活動，從而提升董事會之管治水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向本公司提供的培訓記錄令人滿意，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企業管治／法例、 規則及規例之更新	
	閱讀材料	簡報會／ 研討會
<b>執行董事</b>		
杜洋先生(主席)	✓	✓
袁以沛先生	✓	✓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	✓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	✓
李進先先生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	✓	✓
崔宇直先生	✓	✓
鮑毅先生	✓	✓
平凡先生	✓	✓

### 董事會(續)

#### 董事及高級職員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臨之法律訴訟作適當投保安排。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符合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即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主席由杜洋先生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則由夏源先生擔任。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守則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旨在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各董事會成員之技巧、經驗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要求，可為企業發展提供多視角意見，亦與集團所需之企業管治相匹配；依照上市規則之要求審慎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定期審議董事提名政策是否行之有效及具透明度。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位成員，為執行董事杜洋先生(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宇直先生及平凡先生。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記錄詳列於本報告「會議出席記錄」一節。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供下列建議：

- (a) 審閱本集團的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多元化且與現時企業管治需求相匹配，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適合擔任董事人士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和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政策。

## 董事會(續)

### 提名委員會(續)

董事會自二零一八年起制訂及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政策，以符合於二零一九年生效之守則要求。於二零二一年度，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做出檢討，並確認相關政策適宜及具成效。政策摘要載列如下，而有關政策詳請已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投資者資訊欄目登載。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基於此，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時，會從不同層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性，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非常著重確保董事會成員的技能及經驗組合均衡分佈，以提供不同觀點與角度、見解和提問，讓董事會可以有效地履行其職務，就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策略制定良策，以及配合董事會的繼任計劃及發展。

####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就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在評估人選時，將參考候選人的信譽、於行業內的成就及經驗、可投入的時間及代表相關界別的利益，以及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性等。無論是委任任何董事會候選人或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均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則和規例進行。

提名委員會按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並在必要時提出修訂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獨立董事透過客觀判斷及對管理層提出建設性的提問，提高董事會的效能及決策。非執行董事在其獲委任時須接受獨立性評核，其後按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須再次接受評核。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按《主板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準則，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出的年度確認。



### 董事會(續)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守則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旨在審閱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架構，並釐定所有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鮑毅先生(委員會主席)、平凡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袁以沛先生。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記錄詳列於本報告「會議出席記錄」一節。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供下列建議：

- (a) 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 (c) 就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d) 就新委任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檢討並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花紅計劃，向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酌情發放花紅。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其他有關於董事酬金及最高五位薪酬人員，已根據上市條例附錄十六要求分別呈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 董事會(續)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宇直先生(委員會主席)、鮑毅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李進先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作匯報；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以及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本集團的年度審核計劃；檢討及監控核數師工作程序及其獨立性；檢討公司有否遵守法律和上市規例規定，以及當有需要時聘請獨立法律或其他顧問。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各成員出席記錄詳列於本報告「會議出席記錄」一節。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供下列建議：

- (a) 審閱年內之年度及中期財務報告稿及業績公告稿；
- (b)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薪酬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c) 就續聘及更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d) 審閱外聘核數師年度審計計劃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董事會(續)

### 會議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股東特別 大會
會議舉行次數	9	3	2	2	1	2
<b>執行董事</b>						
杜洋先生(主席)	9/9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2/2
袁以沛先生	9/9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2/2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李進先先生	9/9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	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0/0
崔宇直先生	9/9	3/3	不適用	2/2	1/1	2/2
鮑毅先生	9/9	3/3	2/2	不適用	1/1	2/2
平凡先生	9/9	不適用	2/2	2/2	1/1	2/2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支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支付／ 應支付費用 港幣千元
審計服務	1,768
非審計服務*	92
	1,860

\* 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聯屬公司提供。

## 公司秘書

本公司秘書劉維先生為本公司職員，並熟習公司日常運作及事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接受超過十五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董事之責任聲明

董事確認其就每個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狀況以及本集團業績及其現金流之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資源供可見將來持續經營，故適宜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 核數師之責任聲明

核數師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載於第68至第73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設有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按年檢討系統的有效性。雖然本集團已針對不同業務板塊及管理分部分別設置相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已完成二零二一年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惟因風險之不確定性，該等系統及管理制度的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故董事會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一直致力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系統，通過已經建立的風險管理系統和風險管理流程不斷提升公司風險管理的能力，確保本集團業務的長遠增長和持續發展。就持續監察及管理重大風險而言，本集團採納三級風險管理方法，以識別、評估、降低及應對風險，形成一自上而下及涵蓋全集團之風險管理系統。一級風險管理由各附屬公司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各自業務或交易相關的風險；二級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管理層界定風險管理規則、提供技術、資源支持；三級風險管理則由內部審核部門通過持續檢查及監控確保一、二級風險管理確實存在且行之有效。

內部監控方面，本集團參照COSO報告原則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涉及內部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及溝通和內部監督五項要素，確保本集團經營合乎所在地法律法規、集團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資料真實完整，從而安全有效地開展經營活動。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年內，本集團管理層根據COSO框架擬定了內部監控自我評估問卷，並指導各附屬公司管理層遵照進行自我評估，收集評估結果後進行匯總分析。在內部監控自我評估的基礎上，本集團進一步針對內部監控缺陷進行積極改進。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內部監控的重點工作集中在採購流程控制以及生產環節的成本控制，通過集中採購、生產流程優化等方法找到價格合理且質量有保障的供應商、降低產品成本。年內，本集團內部監控的重點關注部門集中在IT、商務以及財務等中後台部門，具體措施包括對其日常業務流程以及執行情況進行兩次評估，總結發現問題並及時提出整改方案，確保中後台更好地服務前台銷售條線，保障本集團內部各業務條線合規操作，運作順暢。

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特別關注新冠疫情對公司復工復產的風險影響，嚴格遵守所在地政府疫情防控政策、加強新冠疫情防護宣傳、儲備充足的防疫物資，確保疫情嚴重的情況下仍可保障正常生產經營。年內，本集團針對生產營運可能涉及的監管風險、市場競爭和創新風險以及社會責任風險等均採取了系列管控措施，有效保證所面臨的風險在本集團可控水平範圍內，年內沒有發生任何重大或者需要披露的風險事件。

本集團亦設有專責工作小組，負責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並時時留意對應的內部監控措施。該工作小組成員包括董事、公司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亦會根據具體情況積極尋求外部法律意見，確保此項工作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及規定。有關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針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風險的監控及管治架構，將於第49至第67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做出詳述。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足夠。另外，董事會信納，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已由足夠且具有適當資歷及經驗的僱員履行，且該等僱員已接受合適而充分的培訓及發展。董事會亦信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職能已獲足夠的資源，其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等亦均為足夠。

### 股東權利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會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本公司管理層會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等問題。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10%)之登記股東(「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可向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現時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註冊辦事處」)提交書面呈請，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必須在其呈請中列明股東特別大會之目的，而有關呈請必須由所有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簽署，並可由若干相同格式之文件組成，各自須經一名或以上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簽署。

股份登記處將核實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提交之呈請所列之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資料。一經接獲股份登記處確認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之呈請符合程序，公司秘書將立即與董事會安排根據所有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足通知，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之呈請經核實未有符合程序，本公司將告知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相關結果，因而不會按要求的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股東權利(續)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續)

倘董事會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遞交呈請起計二十一日內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或其中代表全體呈請人總表決權半數以上之任何人士)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按此方式召開之任何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遞交原呈請之日期起計三個月內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依此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本公司召開會議之方式召開。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根據公司法，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不少於二十分之一(5%)之登記股東(「呈請人」)，或不少於100名有關登記股東，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要求：(a)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大會通知之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及擬於會上動議之決議案；及(b)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股東傳閱不超過1,000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所述事宜或處理之事項。

由所有呈請人簽署之呈請可由若干相同格式之文件組成，各自須經一名或以上呈請人簽署；且呈請須在不少於(倘為要求通知的決議案之呈請)大會舉行前六週或(倘為任何其他呈請)大會舉行前一週，遞交至註冊辦事處，並須支付足以彌補本公司相關開支之款項。惟倘在遞交呈請後六週或較短期間內之某一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該呈請雖未有在規定時間內遞交，就此而言亦將被視為已妥善遞交。

### 股東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

有關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請瀏覽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投資者資訊欄目項下投資者／股東查詢一節。



### 股東權利(續)

####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董事會。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公司秘書  
劉維先生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9樓02-03室

傳真：(852) 2343 3120

電郵：enquiry@sino-ict.com

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投資者資訊欄目項下之公司章程一節，以供投資者閱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曾作出修訂，修訂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的通函。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將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之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告(重新載列/重新歸類,倘適合))載列如下。與此同時,由於物業廠房會計政策變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本集團對以前年度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進行重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重述)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重述)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重述) (附註)
<b>業績</b>					
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	322,981	270,560	201,163	71,430	246,029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6,416	25,249	(6,802)	(139,998)	60,873
所得稅(費用)/抵免	(8,134)	(5,599)	(4,809)	18,834	(5,448)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年內收益/(虧損)	38,282	19,650	(11,611)	(120,484)	57,6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重述)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重述)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重述)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額	759,615	753,206	699,448	634,914	732,942
負債總額	(411,026)	(443,992)	(410,102)	(331,966)	(297,135)
	348,589	309,214	289,346	302,948	435,807

附註： 上表所示之財務數據為持續經營業績。

## 董事簡介

### 執行董事

杜洋先生，現年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局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杜洋先生現擔任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的法人代表、董事長兼總裁、本公司實際控股股東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以及上海半導體裝備材料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二零一四年，杜洋先生參與國家集成電路投資基金組建工作，參與發起設立華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並擔任公司總監；二零一八年，發起設立上海半導體裝備材料基金；此前，杜洋先生曾先後任職於中國銀行、國家開發銀行。杜洋先生持有中國復旦大學中文系學士學位、日本名古屋商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英國曼徹斯特索爾福德大學金融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EMBA金融碩士學位。杜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獲得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資格。

袁以沛先生，現年5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袁以沛先生目前擔任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執行副總裁及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總裁，彼亦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芯鼎有限公司的董事。此外，還兼任上海國微思爾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盛吉盛(上海)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袁以沛先生於一九九六年開展其職途，曾於多間國際銀行任職，包括花旗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及巴克萊銀行。袁以沛先生曾任淡馬錫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副總裁、澳新銀行集團總監及天津銀行副行長。袁以沛先生持有中國台灣清華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執行董事(續)

夏源先生，現年 41 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夏源先生持有浙江大學傳播學博士學位、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 EMBA 金融碩士學位，以及 Bournemouth University 營銷傳播學碩士學位。夏源先生目前擔任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執行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芯鼎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總裁。夏源先生曾擔任北京同仁堂健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長城計算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及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的銷售工程師及營銷經理。夏源先生於戰略規劃、營銷及資本運營方面擁有逾 10 年經驗。

###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現年 49 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勇軍先生目前擔任上海浦東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創始合夥人、董事兼執行總裁，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半導體裝備材料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上海飛凱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新順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上海凱世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在任職此等職位之前，李勇軍先生先後於上海市浦東新區科學技術委員會、上海浦東生產力促進中心、上海市浦東科技資訊中心及浦東新區科技局高新技術產業化處任職。此外，彼亦曾任大塚(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浦東科技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及上海新梅置業股份有限公司主席。李勇軍先生持有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博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續)

李進先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李進先先生現擔任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常務副總裁。加入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之前，他曾於中國農牧漁業國際合作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資產服務中國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銀行全資附屬公司CATHAY顧問北京有限公司任職。李進先先生並曾任國開熔華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李進先先生持有中國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以及中國人民大學兼讀深造學位，主修實用經濟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彥欣先生，現年6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於多間機構擔任要職，包括擔任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及長江存儲科技有限公司(國家存儲器基地)監事會主席等。王彥欣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系政治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中國內地擁有高級經濟師資格。

崔宇直先生，現年5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崔宇直先生為資深獨立投資顧問。彼持有美國聖母大學應用物理學最高榮譽學士學位及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院MBA學位。崔宇直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金融和財務管理，特別是國際資本市場運作和企業運營管理領域的豐富經驗。崔宇直先生曾於多間機構擔任要職，包括擔任天健醫療集團執行總裁、香港西京基金私募投資主管、人和商業(股份代號：1387.HK)運營和投資總經理、眾安房產首席財務官(股份代號：672.HK)、卓越集團首席財務官、財富投股中國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上海復地集團副總裁等職務。崔宇直先生現為雲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4.HK)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鮑毅先生，現年4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委員。鮑毅先生現任跨境股權投資平台——灑柏資本(Cedarlake Capital)主席，致力於推動全球重要產業、經濟體、資本市場間的協同價值創造。在創立灑柏資本之前，鮑毅先生為前摩根士丹利重要的投資銀行家、董事總經理，同時是其中國證券平台——摩根士丹利證券(中國)的主要創立人、開拓者和首席執行官。鮑毅先生還曾任廣融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鮑毅先生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被選為上海浦東新區百人計劃金融專家。

平凡先生，現年4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商學院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經管學院EMBA學位。平先生現擔任朗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全國青聯委員、中國經濟五十人論壇企業家理事會理事、上海市黃浦區政協委員及上海康德雙語實驗學校理事長。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涵蓋 SMT 裝備製造以及證券投資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 74 至第 183 頁之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 35 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以及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港幣 108,237,000 元，可以悉數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 銀行貸款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銷售額約為本年度總銷售額之 10.5%，而向最大客戶之銷售所佔比重則約為 3.8%。本年度，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合計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 22.4%，而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所佔比重則約為 5.6%。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 5% 之任何股東於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杜洋先生(主席)  
袁以沛先生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  
李進先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彥欣先生(於 2021 年 11 月 4 日獲委任)  
崔宇直先生  
鮑毅先生  
平凡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7 條及第 88 條之規定，杜洋先生、王彥欣先生及鮑毅先生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重選連任。杜洋先生、王彥欣先生及鮑毅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等願意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連任，且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本公司已收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於本呈報日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 董事履歷

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 36 至第 39 頁。

### 董事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關聯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本公司透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芯成科技(紹興)有限公司(「芯成科技(紹興)」)，與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青芯鑫」、上海邦樂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滬芯(上海)實業有限公司(「滬芯實業」)訂立了增資協議。據此，芯成

科技(紹興)同意認購滬芯實業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7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8.38百萬元)。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滬芯實業約29.58%股權，滬芯實業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由於中青芯鑫為本公司實際控股股東，其間接持有芯鼎有限公司約50.1%股權，而芯鼎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7.85%，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中青芯鑫因此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人士。由於本次增資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超逾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次增資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且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近年來，本公司的業務重心更進一步向原有之SMT裝備製造業務及半導體業務延伸，同時也在積極探索科技產業園區的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為公司增添新的收入和利潤來源。本公司將繼續在上述業務領域投入資源。考慮到(i)滬芯實業主營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提供物業服務等園區運營及管理服務；(ii)滬芯實業有意於中國內地成立附屬公司，以專注於提供人力資源和物業運營及管理服務；以及(iii)本集團未來擬積極探索開發、管理和經營科技產業園，本次增資讓本公司可直接從滬芯實業獲得人力資源和園區運營管理方面的支持。根據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相信，此次增資使本公司與滬芯實業產生協同效應，有助於集團向中國內地科技地產領域拓展。有關是次增資協議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發佈的公告。

除上述關連交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上市規則項下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條例下的非豁免關聯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內披露。

###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重大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短倉：

### 於股份中之長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份數目	佔總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
芯鼎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87,176,230	67.85
陳萍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6.87
畢天富(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7,783,168	6.03
達廣(附註3)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4,270,000	5.79

附註：

1. 芯鼎有限公司由上海青芯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青芯」)全資擁有。上海青芯由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擁有50.1%權益，上海半導體裝備材料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28%權益，及河南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持有21.9%權益。
2. 畢天富先生於87,783,1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包括(a)畢天富先生直接持有的37,525,200股股份，(b)Sun East Group Limited(畢天富先生及其配偶梁巧心女士分別擁有其50%權益)直接持有的3,796,000股股份，(c)Sum Win Management Crop.(由畢天富先生全資擁有)直接持有的2,424,800股股份，及(d)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由畢天富先生全資擁有)直接持有的44,037,168股股份。
3. 達廣國際有限公司(「達廣」)由吳新先生100%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所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或持有淡倉的記錄。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百慕達(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發售新股。

###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與任何個別人士、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管理或管轄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要部分。

###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可由於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 獲准許補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方面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虧損或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此外，本公司就董事可能面對之有關法律行動安排適當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 報告日後發生的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重大事項。

### 分部信息

有關分部信息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 環境政策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維護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之長期可持續性。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與環境保護有關的法律及法規。

##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就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 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本集團業務之成功與其主要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及股東)的支持密不可分。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主要持份者維持有效溝通及保持良好關係。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內，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董事酬金

董事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其他酬金乃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之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呈報日，董事確認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 核數師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生效，原因為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費用達成協議。董事會經考慮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已決議委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杜洋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各位尊敬的股東、投資者及各持份人士：

本人謹代表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芯成科技」)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以回顧及闡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各方面的管理方針、策略、措施、目標，以及成果。

## 管治政策

本集團深知企業乃社會的一份子，需積極承擔相應之社會責任，以促進企業發展與自然環境、社會持份者的互融共興。2021年，本集團在環境責任方面嚴格執行各項環保法律法規及企業內部的環保作業政策，並積極研發與推廣環境友好型產品，盡可能減少企業運營過程中各方面對自然環境的影響，以展現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本集團在社會責任方面繼續為員工提供安全良好的工作生活環境，不斷拓寬員工發展平台，促進員工個人發展與企業發展相結合。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維護與供應商及客戶的良性合作關係，以及投入資源於社區建設，努力承擔更重要之社會責任。

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各方面所應用及採取的具體政策與措施，將於報告的具體章節做出披露。

## 管治架構

因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及《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做出的更新，以及參考香港交易所發佈的董事會及董事指南《在ESG方面的領導角色和問責性》，本集團已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專責小組(「ESG專責小組」)，通過清晰化、制度化的方式保障董事會對ESG事宜的有效管治。

### 管治架構(續)

ESG專責小組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具體營運負責人，涵蓋董事會辦公室、財務部、行政部、人力資源部、市場部等各個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內容相關的部門。ESG專責小組成員負責：(i)基於持份者溝通以及本集團之業務特性，評估對本集團運營及發展具有重要影響的ESG事宜，並對其重要性進行排列，從而制定報告範圍及匯報重點。上述評估過程與評估結果須定期檢討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ii)基於評估結果，持續監測本集團ESG表現、收集與整理報告所需的各項ESG數據與資料，並就ESG事宜的管理策略與目標進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與及建議；及(iii)撰寫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閱。

綜上，董事會將持續關注與ESG相關之管治政策與管治架構，並依據各項措施之成果、未來業務發展情況和市場形勢，適時檢討董事會對ESG事宜的管治有效性，並在需要時及時做出調整。本集團將不斷努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提升表現水平，為社會之可持續發展做出更大貢獻。

董事會主席

杜洋

### 報告準則及範圍

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指引」)所載之要求編製。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間」)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之資料及活動。報告中的環境與社會數據主要涵蓋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的生產園區(「廠區」)。該經營分部承載了本集團主要的生產經營活動，其經營收入佔本集團年度總收入近九成，員工人數亦佔本集團總僱員人數逾九成，可充分反應本集團於 ESG 方面之表現，而相關數據主要由內部記錄及估算得出。

報告依照重要性、量化及一致性的匯報原則編製。本集團以一貫採用之固定量化標準與方法紀錄及披露各項環境與社會數據，且保持各關鍵績效指標統計標準的一致性。就重要性評估而言，ESG 專責小組已梳理對本集團運營與發展具有重要影響之持份者，並對各 ESG 事宜進行重要性評估。於報告期間，持份者參與情況及 ESG 事宜重要性評估結果如下。

###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深知企業之長期穩定發展有賴於企業和各主要持份者的良性互動。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與包括股東、僱員、供應商、客戶、政府部門與社區團體在內的各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收集其對於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意見及建議，並盡量改善以提升管治水平。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持份者參與(續)

本集團主要通過以下方式與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

主要持份者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如有) 半年報、年報、公告及其他公佈的資料 公司網站 通訊
僱員	定期表現考核 職業培訓、團隊拓展活動及文化活動 面談
供應商	商業會議、面談 招投標活動 供應商大會
客戶	客戶支援熱線及電郵 產品展會
政府與社區	志願活動 訪談會(如有) 現場檢驗、檢查 慈善及社會投資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ESG 重要範疇評估

本集團在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評估相關事宜對本集團及其主要持份者(包含股東、僱員、客戶、供應商、政府與社區等)的影響時，已考慮本集團之業務特性、地理位置、經營情況等實際條件，並結合於不同溝通渠道所收集到的相關持份者反饋，對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之重要性進行分級。

相關重大事宜及其所屬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載列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重要性
<b>A. 環境</b>		
A1. 排放物	溫室氣體排放	中
	廢物管理	中
A2. 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中
	水源消耗	中
	包裝物料消耗	中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經營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	中
A4. 氣候變化	極端天氣(如颱風、高溫)對生產經營活動的影響	中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ESG 重要範疇評估(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重要性
<b>B. 社會</b>		
B1. 僱傭	招聘、晉升及解僱	中
	薪酬及福利	中
	平等機會	中
B2. 健康與安全	生產場所安全配套及管理制度	高
	員工生活區域安全配套及管理制度	高
B3. 發展及培訓	員工在職培訓及多元化發展	中
B4. 勞工準則	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高
B5. 供應鏈管理	公平明晰的採購規則	中
	穩定業務關係	中
B6. 產品責任	知識產權	高
	售後服務	中
	私隱保護	高
B7. 反貪污	反貪污及賄賂政策及舉報機制	中
	反貪污培訓	中
B8. 社區投資	社區參與	中
	慈善活動	低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

#### A.1 排放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SMT裝備製造及其相關業務。與一般工業企業的生產過程不同，SMT裝備的生產過程中並不會產生對環境造成大規模、重污染的廢氣、廢水和固體排放物。此外，本集團已將基礎加工工藝環節外包，因此亦不會產生污水、污泥等按國家規例所界定的有害廢棄物。

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深圳市生活垃圾分類和減量管理辦法》等國家及地方性法律法規。

廠區生產經營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於物流運輸。報告期間，本集團排放氮氧化物( $\text{NO}_x$ )約3.64千克，較上年度的3.83千克同比減少1.59%，連續第四年減少排量；排放硫氧化物( $\text{SO}_x$ )0.06千克，較上年度小幅上漲5.30%；排放顆粒物(PM)0.28千克，與上年度基本持平。

由於廠區生產作業並無直接採購化石燃料、油料或液化石油氣作為能源來源，故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運輸過程中的汽油及柴油燃燒。報告期間，廠區直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約為8.54噸，較上年的9.96噸減少14%。其中，二氧化碳( $\text{CO}_2$ )排放量7.64噸，較上一年度的9.05噸減少15.52%；排放甲烷( $\text{CH}_4$ )0.01噸，與上年度基本持平；排放氧化亞氮( $\text{N}_2\text{O}$ )0.88噸，較上年減少1.96%。本集團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廠區日常運作所倚賴的外購電力。報告期間，廠區間接產生的溫室氣體總量為1218.05噸，相比去年的878.45噸增加38.66%。上述用電導致的二氧化碳( $\text{CO}_2$ )排放量乃根據《廣東省企業(單位)二氧化碳排放信息報告指南(2014版)》計算。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續)

##### A.1 排放物(續)

總體而言，廠區於報告期間各類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量與上一年度基本持平，部分小幅波動。本集團已經訂立目標，在可行情況下進一步減少氣體排放量以符合當地適用的法律法規標準，並盡最大可能減少生產經營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就車輛管理而言，本集團制訂有完善的運輸工具管理規定，並設立專人對運輸工具使用的合理性及使用情況進行記錄與監督，以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消耗。在控制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上，本集團會對所有車輛定期進行詳細檢查和保養，以保持車輛運作良好和排放符合法例要求；調整優化使用無鉛汽油和使用溫室氣體排放系數更低的柴油的比例，以盡可能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廢棄物方面，正如前文所述，廠區的生產作業並不產生有害廢棄物。報告期間，廠區產生屬於無害廢棄物的生活垃圾15噸，比上一年度的18噸同比減少16.67%。本集團將以在可行情況下進一步減少廢棄物為減廢目標，並盡最大可能提高廢棄物回收水平。具體而言，本集團將持續提倡減廢環保的企業文化，鼓勵員工盡量減少生產不必要的垃圾，同時提高生活垃圾的回收率。本集團已製訂詳細的垃圾回收管理規定並嚴格遵照實施，以保證各類廢棄物得到有效回收及處置，具體包括在廠區內設置專門垃圾回收站，對廠區內各生產車間、倉庫、辦公室、宿舍等區域所產生的廢棄物按照可回收、不可回收及生產尾料三大類別進行分類投放，以及由外聘清潔公司對廢棄物進行分類回收處理或無害化處理。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續)

####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廠區於生產作業區域及員工生活區域需使用電力及水。於報告期間，廠區總耗電量為1,909,474千瓦時，比上一年度增加38.66%；耗水量為23,210立方米，同比增加35.63%。本集團於求取適用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各生產生活區域均具備穩定水源供應以滿足日常營運需求。

本集團已設立目標，將在可行情況下進一步減少不必要之資源消耗，提高資源利用效率，並盡最大可能維持當前資源消耗水平。本集團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製訂了內部用電及用水管理政策及相關指引。在電力使用方面，本集團以安全、節能為原則，由工程維修部門負責定期對廠區內生產、辦公及生活設備進行檢查及維護，確保各類設備均在最佳運行狀態，減少不必要的電力消耗；要求員工隨時注意節約用電，包括在非使用時間關閉生產及生活設備或減少設備待機時間、善用室內採光等。在水資源使用方面，本集團可順利求取適用水源，同時亦積極設定水資源使用管理指標，對廠區用水量按月進行統計及檢討，鼓勵員工節約用水。

本集團主要使用木方、紙皮、拉伸膜等物料進行產品包裝及運輸。報告期間，上述物料的總使用量為194.80噸，相比上一年度的198.55噸減少2%，包裝物料以木方為主，使用總量為190噸。為了盡量減少包裝過程對環境的傷害，本集團已經連續兩年停止使用難以降解的PE膠袋，且本集團在選取包裝物料時一向以簡明且可回收物料為採購標準。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續)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的運營對環境及天然資源不造成直接重大影響。本集團一直堅持「邁向綠色及低碳」理念，並著力將有關理念貫徹至各業務分部，透過制定各種相關政策及流程並採納各種節能減排措施，實現更高能源效率，致力於最大化地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有關措施已在「排放物」及「資源使用」部分描述。

#### A.4 氣候變化

本集團廠區位於廣東省深圳市，而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則分佈於華南地區。經審視本集團之業務特性及經營範圍、供應鏈所處之地理環境，管理層認為各類極端天氣對本集團之生產經營活動及供應鏈造成顯著影響的機率較低，但就可能出現的極端天氣所引發的急性風險，本集團已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以盡量減低不利影響。

受影響領域	極端天氣	應對措施
生產經營	颱風	密切留意政府及氣象機構發出之預警信號，於必要時停止戶外作業項目，確保員工留於室內安全地方。
	高溫	依照當地勞工法律，高溫時段避免戶外作業，同時在必要時向員工提供解暑飲品，減低中暑機率。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

#### B.1 僱傭

員工是企業核心競爭力最主要的來源之一。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重視員工發展，維護員工權益，保障員工健康安全，關愛員工生活，並強調「共創、共享、共承、共傳」的企業價值觀。我們相信，在多元和諧的環境中工作，可實現企業的不斷進步。本集團嚴格遵循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香港《僱傭條例》等法律法規，保障員工享有合理薪酬、福利及休息時間等權益，通過不斷完善制度與機制為員工打造最佳的內部成長環境。

本集團對員工的解僱、招聘及晉升事宜均合理公平對待，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促進員工組成多元化；本集團實行靈活彈性的薪酬制度，薪酬體系綜合考慮員工資歷、能力、市場薪酬水平及企業盈利等因素；本集團對員工一視同仁，同時關注個體差異，重視及關懷困難員工並通過不同政策及機制對其給予關懷，維護其法定權益。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多項福利或津貼，包括節日、生日、職業健康檢查、員工體檢福利，以及伙食、交通、話費等多項補貼。本集團亦樂於與員工分享共同創造的成果，對於每一位為公司的發展做出過突出貢獻的個人以及團隊予以獎金激勵。

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通過制度規定、合同條款等方式，規範工作時間、休息休假等待遇相關管理，維護員工有關勞動報酬、工作時間、休息休假等方面的合法權益。報告期間，本集團未出現員工薪資違反當地政府政策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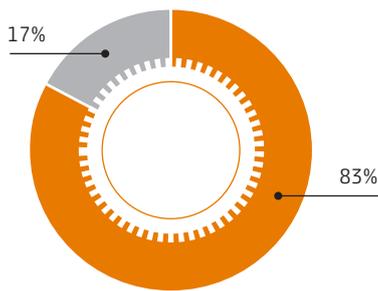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1 僱傭(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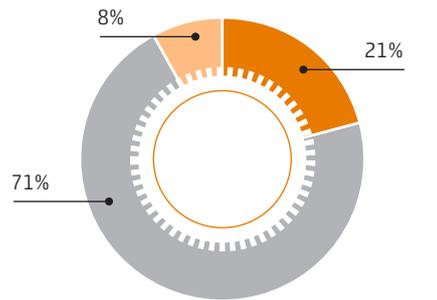
本集團在員工的招聘及晉升上均公平對待，並不以年齡、性別、種族、婚姻狀況、宗教及國籍、身體殘疾與否、性取向或政治背景等作為評核標準。報告期間，廠區總僱員人數為329人，並可按僱員性別、僱員年齡、僱傭類型作出以下劃分：

按僱員性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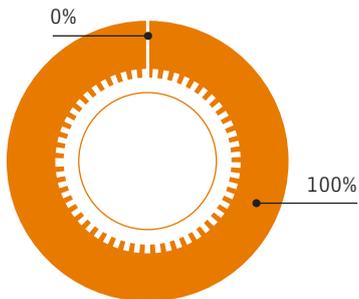
● 男性 ● 女性

按年齡組別劃分



● 30歲以下 ● 30歲至50歲 ● 50歲以上

按僱傭類型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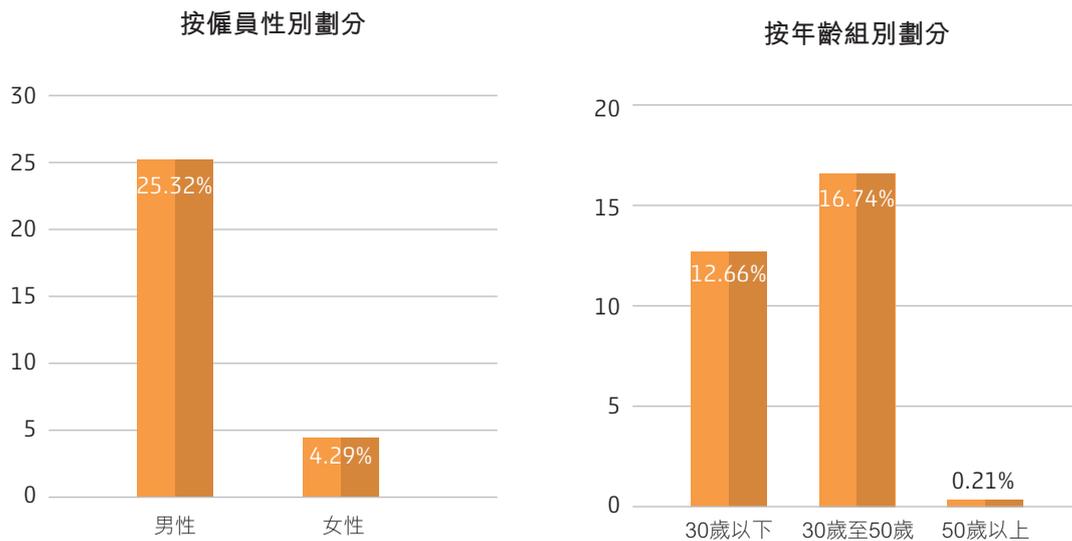
● 全職 ● 兼職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1 僱傭(續)

穩定的工作環境有利於降低員工流失率，對企業平穩發展以及生產力的維護及提升非常重要。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同時也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在職培訓機會，定期向員工收集有關公司政策或日常工作上的意見，為員工營造良好的職場環境和進步空間。報告期間，本團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如下：



由於報告所覆蓋的乃是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的生產園區，所有員工流失皆發生於該區域內，故無須再依照地區進行劃分。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關愛員工身心健康，積極為員工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並鼓勵員工生活與工作平衡。

本集團制定有《安全管理制度》與《綜合應急預案》，針對安全生產進行系統化管理，同時根據各工作崗位的特性設有《安全操作規程》，就生產中各個環節的安全需求設定明確指引。本集團亦設有《設備維護與保養規範》，員工需根據相關規範對設備進行日常點檢。本集團廠區內設有食堂，並嚴格對於承包商的食品衛生與安全進行定期檢查，為員工創造良好的就餐環境和用餐品質。對於廠區內的員工宿舍區域，本集團定期就宿舍的衛生狀況及安全指標進行考核，並定時維修及更換室內用品，為員工提供清潔安全的居住環境。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管理，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有系統地執行各項安全管理制度，以更嚴謹的態度，努力降低生產和操作中的事故風險，於過去三年，並無因工亡故事件發生，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0。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堅持不斷提升員工素質，打造學習型企業。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涉及供應鏈管理、品質管控、研發創新、降本增效、績效管理、倉庫實務等中高層管理類及實務類課程，同時，加強一線崗位在崗培訓，強化部門崗位技能提升與跨部門知識分享，藉以提升全體員工對本集團文化、戰略、管理制度、專利技術等各方面的瞭解，將「培訓」作為員工最大的福利，將「不斷學習與提升」的意識逐漸轉變成全員的工作與生活習慣。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所有員工都接受了一次或以上的工作相關培訓，因此無論按性別或僱員類別劃分，本集團員工受訓百分率均為百分之百。

就培訓時數而言，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總受訓時數為1,186小時，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平均時數如下：

性別	總受訓時數	僱員人數	平均受訓時數
男	1,074	273	3.93
女	112	56	2.00

僱員類別	總受訓時數	僱員人數	平均受訓時數
經理及以上級別	39	32	1.22
技術及營運人員等	1,147	297	3.86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4 勞工準則

聘用童工及強迫勞動違反基本人權及國際勞工公約，並對社會及經濟的可持續發展構成威脅。本集團禁止在任何工作場所內使用童工和強迫勞動，並訂有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及指引。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並無聘請任何童工；本集團員工入職及離職均按公司人力資源部門規定流程辦理，員工在職期間的工作時間、職位變動，均在員工同意的情況下進行，本集團亦設有內部監管機制，同時接受對違規違法情況的舉報，一旦發現任何違規情況，本集團亦將即時處理。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強迫勞動事件。

#####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透過嚴格的供應鏈管理，提升產品及運營質量。本集團制定有完善的供應商聘用管理機制，包括為滿足採購需要而訂立具體明確的揀選標準，關注供應商口碑、質量和價格，以及對環境的影響，包括是否有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等，並以公平公開方式篩選、評估及考核供應商並完成採購流程。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考核內容覆蓋產品及服務交付能力、所提供物料的技術標準、質量保證能力，對物料樣品的試用各個環節。針對特定物料，本集團會要求供應商簽署環境保證協議書，以識別供應商是否具有環境保護及社會風險防範意識。供應商需要確保該等物料符合有關環境管理物質要求和標識要求，且並不含有本集團特別訂明的有害化學物質。

本集團亦持續對現有供應商進行定期考核，以當前市場情況比較現有供應商的供應價格、貨品交期情況、物料品質、使用環保產品的比例及服務情況等，旨在確保供應商定價屬合理水平且持續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對有關供應商的所有考核程序均由採購、研發、品質監管、生產等多個部門共同參與，確保以平等、科學、透明的方式進行。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5 供應鏈管理(續)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地區	供應商數目
華南	426
華北	6
華東	8
華中	0
海外	4

####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始終秉持服務品質第一、客戶體驗優先的理念，致力於為客戶提供良好服務體驗及高質量產品。為保障產品品質及服務水平，本集團針對主要產品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管理規定，包括產品設計、進料檢驗、產品生產、成品檢驗、產品包裝、出貨、安裝以及售後服務等方面，以滿足客戶要求及確保遵守有關產品標準及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本集團設有詳細的產品檢驗及控制程序，確保物料和生產過程中的半成品、成品符合規定的質量要求。檢驗過程包括首件檢驗，即：(1)新產品第一次批量生產；(2)每批次開始生產；及(3)產品結構出現技術類變更時，由研發部或生產部提供產品首件作檢定用途。此外，各部門間亦有自檢、互檢、巡迴檢驗等程序，如有發現質量問題，將即時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處理。對於一些品質部門無法檢驗的項目，品質部門會即時通知採購部門，要求供應商隨貨附上相關的質量保證證明。如已售出產品被證實有質量問題，本集團亦會即時安排回收處理。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售出或已運送產品中，並無產品因安全或健康理由而須回收。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共5宗，由本集團售後服務團隊專責回應客戶查詢、反饋及投訴。所有投訴將具體記錄於內部系統，以便於隨時監察處理投訴的情況及進展。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6 產品責任(續)

本集團設有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利用各種知識數據庫、專利數據庫存放信息，並建有相關結構清單，規定相應的使用人權限。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商譽等知識資產由公共關係負責人負責收集、整理與維護。本集團亦設有保密規定，對於在業務過程中所獲知的客戶資料信息均予以嚴格保密，並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使用，且在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納入保密條款，以防機密或隱私資料洩露。本集團所有可接觸及取用客戶資料的員工，一律須遵守保密協議。

##### B.7 反貪污

本集團高度重視職業操守及廉潔，所有業務均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及中國內地的《國有企業領導人員廉潔從業若干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有關防止貪污、賄賂、勒索、欺詐、洗黑錢和舞弊的法律法規。本集團亦定期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相關培訓，加強其反貪污意識，並要求僱員如發現任何貪污、賄賂、勒索或洗錢事件，必須向董事會匯報，由董事會根據具體事件聯同相關部門作出調查。

本集團相信，以上措施對公司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具有必要性，亦可在公開標準下據此獲得員工、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信任。報告期間，並無針對本公司或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8 社區投資

企業的發展離不開社會的和諧與穩定。作為一間重視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一直積極參與社區建設，了解營運所在地區需要並在日常業務活動中不時考慮社區利益，與社區共融相處。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報告期間本集團進行了有限度的義工活動，呼籲員工投身社區公益，包括慰問防疫隔離酒店的一線工作人員、參與轄區交通安全整治巡查，以及復工復產企業走訪等。報告期間，本集團盡力承擔社會責任，共作出慈善捐款約人民幣 130,641 元，投入時間約 100 小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協助改善社區福祉，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實現企業與社區公共事業的共同進步。



致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 74 至 183 頁致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2、4.1 及 25。

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淨值為港幣 65,532,000 元，扣除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港幣 5,138,000 元。</p> <p>在評估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時，貴集團在共同信用風險特徵下的債務人分組、債務人過往還款記錄、債務人餘額賬齡、現有市場狀況和前瞻性資訊等方面進行重大判斷和估計。</p> <p>我們將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合併財務報表視為重大，且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模型已應用判斷和估計。</p>	<p>我們針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進行如下審計程序，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瞭解風險評估的流程和控制，以及管理層如何估計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li> <li>• 在核數師專家協助下，評估計算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及方法；</li> <li>• 評估具有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債務人分組的合理性；</li> <li>• 回顧債務人過往還款記錄；</li> <li>• 審閱於估計預期信貸損失計算中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li> <li>• 參考可得的市場資料，同時考慮債務人的信用記錄、現有市況及前瞻性資料，與核數師專家評估預期信貸損失率的合理性；</li> <li>• 按照貴集團採用的預期信貸損失率，抽樣檢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準確性；及</li> <li>•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披露的適當性。</li> </ul>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計，該核數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對該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其他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 貴公司2021年年報內的所有資訊，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根據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示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11樓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林慧平

執業證書編號：P07826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	5	322,981	270,560
營業成本		(181,152)	(136,078)
毛利潤及證券投資收益		141,829	134,482
其他收益	7	23,064	11,706
其他利得，淨額	8	5,097	3,724
分銷費用		(51,102)	(47,559)
行政費用		(76,351)	(67,65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回／(計提)		703	(910)
經營利潤		43,240	33,786
財務收益	9	2,280	463
財務費用	9	(10,645)	(18,617)
財務費用，淨額	9	(8,365)	(18,154)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17(b)	2,285	9,617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17(c)	588	—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7(b)	8,668	—
所得稅前利潤	10	46,416	25,249
所得稅費用	11	(8,134)	(5,599)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內利潤		38,282	19,650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1,093	218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內綜合總收益		39,375	19,868
每股收益	12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		2.63 港仙	1.35 港仙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74,414	73,146
投資性房地產	19	26,806	26,943
使用權資產	20	19,939	27,290
無形資產	21	23,615	22,28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b)	2,278	247,684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17(c)	9,16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5,14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3,575	9,5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	—	4,904
		<b>164,937</b>	<b>411,82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48,605	35,22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5	236,922	145,9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689	43,6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308,462	116,609
		<b>594,678</b>	<b>341,380</b>
<b>資產總額</b>		<b>759,615</b>	<b>753,206</b>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b>			
股本	27	145,500	145,500
股份溢價		95,240	95,240
其他儲備	28	33,266	610,114
保留盈餘／(累計虧損)		74,583	(541,640)
<b>權益總額</b>		<b>348,589</b>	<b>309,214</b>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31	—	92,103
租賃負債	20	1,757	8,357
遞延收益	34	1,028	1,1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7,249	6,966
		<b>10,034</b>	<b>108,58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9	271,863	111,316
合同負債	30	14,437	56,097
短期借款	31	94,982	1,899
租賃負債	20	9,388	10,360
應付所得稅項		10,322	13,164
可轉股債券	32	—	142,567
		<b>400,992</b>	<b>335,403</b>
<b>負債總額</b>		<b>411,026</b>	<b>443,992</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59,615</b>	<b>753,206</b>
<b>淨流動資產</b>		<b>193,686</b>	<b>5,977</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58,623</b>	<b>417,803</b>

杜洋  
董事

夏源  
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總權益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28)	(累計虧損) ／保留盈餘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45,500	95,240	609,896	(561,290)	289,346
年度盈利	-	-	-	19,650	19,650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	-	218	-	218
綜合總收益	-	-	218	19,650	19,86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和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45,500	95,240	610,114	(541,640)	309,214
償還可轉股債券(附註 32)	-	-	(577,941)	577,941	-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	-	(577,941)	577,941	-
年度盈利	-	-	-	38,282	38,282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	-	1,093	-	1,093
綜合總收益	-	-	1,093	38,282	39,3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500	95,240	33,266	74,583	348,589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重述)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35(a)	121,554	121,748
已收利息		2,280	463
已付利息		(5,212)	(6,028)
已付所得稅		(5,072)	(26,535)
<b>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b>		<b>113,550</b>	<b>95,648</b>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392)	(545)
購買無形資產		(2,723)	(8,4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		30	547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淨額	17(b)	251,305	—
對合資企業的出資	17(c)	(8,579)	—
保證金存款和受限制存款減少		—	1,571
<b>投資活動產生／(使用)淨現金</b>		<b>236,641</b>	<b>(6,879)</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借款所得款項	35(b)	—	94,002
償還借款	35(b)	(1,920)	(100,958)
償還可轉股債券	32,35(b)	(148,000)	—
償還租賃負債	35(b)	(11,441)	(8,689)
<b>融資活動使用淨現金</b>		<b>(161,361)</b>	<b>(15,64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b>		<b>188,830</b>	<b>73,124</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609	43,4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損益		3,023	77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08,462</b>	<b>116,60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9樓02-0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表面貼裝技術裝備製造以及證券投資。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a)。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為芯鼎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青芯鑫」)，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除非另有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授權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詮釋和香港普遍接受的會計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按公允價值列賬)而作出修訂。測量基底在以下會計政策中有詳細說明。

採納新的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2.1(a)中披露。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 *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納了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採納該等修改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尚未採納的已頒布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合併財務表授權批准日，若干已頒布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公佈，但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仍未生效的對現存準則的修改，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參考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 出售或提供資金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非流動負債的分類及對香港詮釋5 (二零二零)的相關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 的遞延稅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同的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sup>1</sup>
會計準則第5號(修訂版)	就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 <sup>4</sup>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採納的已頒布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生效
- 2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生效
- 3 生效日期尚未確定
- 4 對收購／合併日期為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初或之後的企業合併／共同控制合併生效
- 5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所有公告將於公告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期間納入本集團會計政策。預期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載於下文。其他新的及修訂修改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披露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實體在其財務報表中披露重大會計政策信息而非重大會計政策。這些修訂還就如何識別重大政策信息提供了一些指導，並提供了一些會計政策信息何時可能很重要的示例。

2021年3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作出重要性判斷，為實體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通用財務報表時如何作出重要性判斷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隨後進行了修訂，以提供有關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導和示例。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採納的已頒布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披露會計政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按未來適用。允許提前申請。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的會計政策可能需要修訂以應對上述變動外，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其他重大影響。

### 2.2 附屬公司

#### 2.2.1 合併賬目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對主體擁有權力時，僅考慮與主體相關的實質性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

本集團自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附屬公司的收入和費用將計入合併財務報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 附屬公司(續)

#### 2.2.1 合併賬目(續)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部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餘額及未實現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如果集團內部資產銷售的未實現損失在合併時轉回，則還從集團的角度對標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已在必要時進行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2.2.2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以報告期末已收及應收股利為基礎核算附屬公司的業績。從被投資單位取得的利潤中取得的所有股利，均計入本公司的損益。

### 2.3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

聯營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即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但不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資企業是一種合營安排，共同控制該安排的各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合同約定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僅在與相關活動有關的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3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續)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最初按成本確認，其後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在收購日確認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中所佔份額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並作為投資的一部分進行減值評估。收購成本按本集團在交換日給予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加上任何可直接歸屬於投資的成本的總和計量。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收購成本的任何部分，在確定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利潤時立即計入損益或取得投資期間的虧損。

根據權益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按成本列賬，並根據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淨資產份額的收購後變動減去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進行調整。年度損益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收購後、稅後業績的份額和年內確認的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如有)。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交易未實現收益以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為限對銷。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發生的未實現資產銷售損失在權益會計上轉回的，也從本集團的角度對標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如果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對類似情況下的類似交易和事項採用本集團以外的會計政策，則在必要時進行調整，以使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使用合資企業的財務報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3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續)

當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時，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的損失，除非它已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為此，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是權益法下投資的賬面價值加上本集團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淨投資。

採用權益法核算後，本集團確定是否需要對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確認額外減值損失。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在確定投資的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估計其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預計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中所佔份額，包括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最終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本集團自不再對聯營公司具有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企業的共同控制權之日起停止使用權益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如果該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保留權益是一項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在初始確認為金融資產時按公允價值計量。(i)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與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部分權益的任何收益之間的差額；(ii)權益法終止日的投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以供首席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中的業務成分是根據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和服務線確定的。

本集團已確定以下報告分部：

- 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SMT設備製造；及
- 證券投資－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

這些經營分部中的每一個都作為每個產品和服務線需要不同的資源和營銷方法。所有分部間轉移均按公平價格進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使用的報告分部業績的計量政策與其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計量政策相同，但在得出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時不包括以下項目：

-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業績份額；
-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所得稅費用；及
- 不直接歸因於任何報告分部的業務活動的公司收入和支出。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5 外幣折算

####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港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包括人民幣及港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和損失在損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折算差額列報為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的一部分。

####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的外幣換算儲備中單獨累計。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5 外幣折算(續)

#### (c) 集團公司(續)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入賬。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減值入賬，如有。歷史成本包括與資產採購直接相關的開支。期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專案成本可被可靠計量的情況下，方會列入資產的帳面價值或被確認為一項獨立的資產。

折舊根據資產的成本扣除剩餘價值，按其估計可使用期使用直線法分攤計算如下：

— 物業	21-50年
— 機器及設備	5-10年
— 傢俱、裝置及物業裝修	5-10年
— 電腦軟件	3-10年
— 汽車	3-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表年度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7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由租賃物業組成，持有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或作為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投資性房地產初始按成本列賬，包括直接歸屬於購買投資性房地產的支出及借款成本(如有)。在初始確認後，投資性房地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指由外部估值師於每個報告年度末釐定的公開市值。公允價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如有需要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公允價值變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記錄為「其他利得淨額」。

### 2.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符合使用權資產定義並歸類為使用權資產)指用作購入土地長期使用權益之前期款項，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示。攤銷以直線法計算，於租賃年期五十年內核銷前期款項。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9 無形資產

#### 研發成本

研究開支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可直接歸屬於開發活動的成本如果滿足以下所有確認要求，則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無形資產而技術上是可行並將其付諸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本集團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可證實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在無形資產的發展過程中與其有關的支出能夠可靠計量。

可直接資本化的成本包括無形資產發展員工成本、材料成本和相關管理費的適當部分。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記作無形資產，並從該資產可供使用之時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且不超過1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

#### (a) 租賃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定義

在合同開始時，本集團考慮合同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租賃被定義為轉讓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標的資產)以換取對價的權利的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為應用此定義，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符合以下三個關鍵評估：

- 合同包含一項已識別資產，該資產需在合同中明確識別，或在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隱含指定；
- 考慮到其在合同規定範圍內的權利，本集團有權在整個使用期間從使用已識別資產中獲得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及
- 本集團有權在整個使用期間指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指導資產在整個使用期間的使用方式和用途。

對於包含租賃成分和一項或多項附加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其相對單獨價格將合同對價分配至各租賃和非租賃成分。然而，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物業租賃，本集團選擇不分離非租賃部分，而是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續)

#### (a) 租賃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定義(續)

#####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計量和確認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以成本計量，成本由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本集團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年末對標的資產拆解成本的估計租賃，以及在租賃開始日期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扣除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

除符合投資性房地產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計提折舊，並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該使用權使用年限結束日(以較早者為準)或使用資產或租賃期結束，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獲得所有權。本集團還對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性房地產定義的除外)進行減值評估。符合投資性房地產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

在開始日，本集團以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使用租賃內含利率或如果該利率無法輕易確定，則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包含在租賃負債計量中的租賃付款由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付款以及預計在殘值擔保下應付的金額組成。租賃付款還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以及終止租賃的罰款(如果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續)

(a) 租賃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定義(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計量和確認(續)

初始計量後，該負債將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而減少，並因租賃負債的利息成本而增加。重新計量會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者實質上的固定付款發生變化。不依賴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費用。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實務變通法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進行會計處理。與這些租賃有關的付款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而是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使用權資產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單獨的項目列示。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併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續)

####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如果一項租賃實質上轉移了與標的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則該租賃被歸類為融資租賃；否則，該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將主租賃和轉租賃作為兩個單獨的合同進行會計處理。轉租賃根據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如果主租賃為本集團適用短期租賃豁免的短期租賃，則本集團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轉租其部分物業，而轉租合約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亦從其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的經營租賃中賺取租金收入。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 2.11 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當有跡象表明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下列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對子公司的投資。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1 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續)

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減值損失立即確認為費用。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場狀況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就減值評估而言，如果一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則可收回金額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即現金產生單位)確定。因此，一些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一些資產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測試。公司資產在能夠識別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其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且一致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

為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損失按比例計入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但資產的賬面價值不會低於其單獨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果可以確定的話。

如果用於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變化，並且僅在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本應計入的賬面值的情況下，減值損失被轉回。如果沒有確認減值損失，則在扣除折舊或攤銷後確定。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

#### (a) 確認和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確認。

當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時，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在消滅、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 (b)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

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且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按交易價格計量的應收賬款外，所有金融資產均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金融資產不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價值，加上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入損益。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攤餘成本；或
-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

分類由以下兩個因素決定：

- 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b)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續)

所有在損益中確認的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收入和費用均在財務成本、財務收入或其他金融項目中列報，但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貸損失在損益中單獨列示的除外。

#####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攤餘成本計算的債務投資*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的，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它們是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並收取其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和未償本金利息的支付。

##### *股權投資*

權益性證券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權益性投資並非出於交易目的而持有，並且在初始確認該投資時，本集團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非回收)，因此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此類選擇是在逐個工具的基礎上進行的，但僅當投資符合發行人的權益定義時才進行。

這些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在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計入當期損益。股利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收入」。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b)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使用前瞻性信息來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範圍內的工具包括按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其他債務類金融資產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和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在評估信貸風險和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會考慮更廣泛的信息，包括影響工具未來現金流的預期可收回性的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合理且可支持的預測。

在應用這種前瞻性方法時，需要區分：

-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未顯著惡化或信用風險較低的金融工具(第一階段)；及
-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顯著惡化且信用風險不低的金融工具(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將涵蓋在報告期末有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

第一階段確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第二階段確認終生預期信貸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是通過對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內信貸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確定的。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b)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應收賬款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簡化法計算預期信貸損失，並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考慮到金融資產生命週期內任何時候違約的可能性，這些是合同現金流量的預期短缺。在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時，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和外部指標建立了準備矩陣，並針對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和經濟環境進行了調整。

為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和賬齡進行分組。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以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其他應收款的損失準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否應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風險的可能性顯著增加。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在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b)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尤其要考慮以下信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用利差顯著增加，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監管、業務、金融、經濟狀況或技術環境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顯著下降；及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三十天時，本集團假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和可支持的信息證明並非如此。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在每個報告期末被確定為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如果債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有很強的能力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以及較長期的經濟和商業狀況可能出現不利變化，則該債務工具被確定為具有低信用風險，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b)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對於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發生當 (i)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全額償付(不考慮任何由本集團持有的抵押品)；(ii) 該金融資產已逾期九十天。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詳細分析載於附註3.1(b)。

#### (c) 金融負債

#####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短期及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可轉換債券。

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根據交易成本進行調整。

隨後，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所有與利息相關的費用以及(如適用)在損益中報告的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均包含在財務成本中。

租賃負債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0。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c) 金融負債(續)

#####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續)

##### 借款

借款最初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隨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在借款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無條件有權在報告期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內延遲償還負債。

##### 可轉換債券

持有人可以選擇轉換為股本的可轉換債券，在轉換時發行的股份數量和當時將收到的對價價值不變的情況下，作為複合金融既包含負債成分又包含權益成分的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包含金融負債和權益成分的可轉換債券在初始確認時分別分類為負債和權益成分。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採用類似不可轉換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確定。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發行募集資金與分配給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即債券轉為權益的看漲期權)之間的差額，作為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權益儲備計入權益。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c) 金融負債(續)

#####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續)

##### 可轉換債券(續)

負債部分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權益部分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轉換或贖回可換股債券。

可轉債轉股時，轉股時可轉債的權益部分和負債部分的賬面價值轉入股本，作為發行股份的對價。若債券被贖回，可轉債權益儲備直接轉撥至留存利潤。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 2.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這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 2.15 合同負債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支付對價時，確認合同負債。倘本集團在確認相關收入前無條件有權收取對價，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也將得到確認。

### 2.16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 2.17 收入確認

收入主要來自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為確定是否確認收入，本集團遵循以下五個步驟：

1. 識別與客戶的合同；
2. 識別履約義務；
3. 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配給履約義務；及
5. 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7 收入確認(續)

在所有情況下，合同的總交易價格根據其相對的單獨售價在各種履約義務之間進行分配。合同的交易價格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任何金額。

當(或)本集團通過向其客戶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來履行履約義務時，收入在某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內確認。

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用權宜之計，如果融資期限為十二個月或更短，則不會就重大融資成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時，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自行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還是安排該商品或服務由另一方(即本集團為代理人)提供的服務。

如果本集團在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該集團是委託人。

如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在該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當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時，其按預期有權收取的任何費用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入，以換取安排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7 收入確認(續)

#### 委託人與代理人(續)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一系列工業產品。當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本集團主體向客戶交付商品時，如果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本集團確認收入。直到產品已運至指定地點，過時和滅失的風險已轉移至客戶，客戶已按照銷售合同接受產品，接受條款已屆滿，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所有驗收標準均已滿足。

#### 證券投資收益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本年度「證券投資收益」項下列示。

####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0。

####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7 收入確認(續)

*委託人與代理人(續)*

#### 利息收入

「財務收入」中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且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該資產的賬面總額。

#### 代理費收入

代理費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且客戶有支付義務的當日確認。

#### 提供行政服務所得

提供行政服務的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且客戶有支付義務的當日確認。

### 2.18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將收到政府的補助，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補助金按其公允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金將被遞延，並於將有關補助金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配對所需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政府補助被納入非流動負債列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年限內按直線基準計入損益表內。

應收政府補助以補償已發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而不會產生未來相關成本，於應收期間計入損益。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9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 2.20 職工福利

#### (a) 定額供款計劃

退休福利乃透過定額供款計劃向僱員提供。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參加之僱員設立既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一項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之中央退休基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基金計劃作出供款。

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之年度內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本集團根據此等計劃之責任限於應付之固定百分比供款。

#### (b)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應得之年假於其獲享有時確認。截至報告年度末由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年假之估計負債已作撥備。

非累積之有薪假期如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 (c)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本集團不再提供該等福利時和確認任何相關重組的成本時確認，以較早者為準。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1 所得稅會計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資產和／或負債包括在報告期末未支付的與當前或上一報告期有關的對財政當局的義務或債權。它們是根據適用於其相關會計期間的稅率和稅法，根據當年的應納稅所得額計算的。當前稅項資產或負債的所有變動均確認為損益中稅項費用的組成部分。

遞延稅項按報告期末財務報表中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各自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對於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供結轉的稅項虧損以及其他未使用的稅收抵免，在很可能有應稅利潤(包括現有應稅暫時性差異)用於抵扣可抵扣項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使用暫時性差異、未使用的稅收損失和未使用的稅收抵免。

如果暫時性差異是由於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的，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損益，則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產生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1 所得稅會計(續)

對於按照上述會計政策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的計量反映了全部通過出售收回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價值的稅務後果，除非投資性房地產可折舊並持有一種商業模式，其目標是隨著時間的推移而不是通過銷售來消耗投資物業所體現的幾乎所有經濟利益。

遞延稅項按預期在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不貼現)，前提是它們在報告期末頒布或實質上頒布。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變動如果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釐定平均稅率需要估計(i)現有暫時性差異何時轉回；及(ii)該年度未來應課稅溢利金額。對未來應納稅利潤的估計包括：

- 不包括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收入或損失；及
- 現有暫時性差異的轉回。

當且僅當，當且僅當，當期稅項資產和當期稅項負債以淨額列報：

- (a)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及
- (b) 打算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2 關聯方

就本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當事人是個人或該人家庭的親密成員，並且如果該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b) 當事人是一個實體，如果符合以下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的集團成員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確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確定的人員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者是實體(或實體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集團或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2 關聯方(續)

個人家庭的親密成員是指在與實體打交道時可能會影響該人或受該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

### 3.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和投資活動中因使用金融工具而面臨金融風險。本集團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a)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主要外匯風險源自計量以除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本公司及本集團之香港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則為港幣，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來自各附屬公司和本公司以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他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外幣風險及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持有的除各附屬公司和本公司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金額不重大，故未進行敏感性分析。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市場價格變動計入損益，故此本集團承受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本集團不承受商品價格風險。為了管理權益證券投資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投資組合分散是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本集團對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是於公開市場交易的股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上市股本證券全部投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主體。因此，本集團持有的股票變動將影響本集團利潤。假設上市股本證券的股價上升／下跌5%，所有其他因素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利潤及權益將增加／減少港幣2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822,000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和可轉換債券。浮動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可換股債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按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人民幣借款所引起的中國貸款優惠利率波動。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浮動利率借款於全年未償還。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五十個(二零二零年：五十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化的評估。如果利率上升或下降五十個(二零二零年：五十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稅後利潤和權益將減少／增加港幣40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00,000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無法履行金融工具條款規定的義務，導致本集團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日常經營活動中向客戶授信以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合併資產負債表各組成部分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附註23披露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信用風險(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用風險被認為並不重大，因為交易對手是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的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或金融機構。

為管理有關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和其他應收款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會根據附註2.12對其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持續進行信用評估。

本集團部分銷售以信用證或付款憑證進行。其餘款項則附有三十至九十日信貸期(二零二零年：三十至九十日)。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附註2.12的規定應用簡化的方式提供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均採用整個信用損失週期預期撥備。

對於其他應收款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本集團已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根據整個存續期而不是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信用風險(續)

為計量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根據共有的信用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貸損失率如下列示，以下預期信貸損失同時考慮了前瞻資訊的因素：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整個 存續期 預期信貸 損失率	總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	整個 存續期 預期信貸 損失率	總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當期	0.4%	34,807	133	0.4%	71,413	271
逾期1年或以下	0.9%	31,128	270	1.6%	23,466	367
逾期1年至2年	100%	372	372	99.9%	923	922
逾期2年以上	100%	4,363	4,363	99.2%	4,188	4,155
		70,670	5,138		99,990	5,71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信用風險集中度均在中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為按金，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接近零。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通過備有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審慎地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進一步通過其自有現金資源維持備用資金以及備有銀行融資以滿足財政承擔而得以緩解。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顯著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乃根據報告年度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比例計算的利息部分，或如屬浮動，則按報告年度末的比率計算。

	一年至		未貼現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金額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港幣千元	五年以內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2,356	—	252,356	252,356
借款	96,135	—	96,135	94,982
租賃負債	9,661	1,847	11,508	11,145
	<b>358,152</b>	<b>1,847</b>	<b>359,999</b>	<b>358,483</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8,891	—	88,891	88,891
借款	6,381	93,221	99,602	94,002
租賃負債	10,993	8,531	19,524	18,717
可轉股債券	148,000	—	148,000	142,567
	<b>254,265</b>	<b>101,752</b>	<b>356,017</b>	<b>344,177</b>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化作出調整。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總負債	411,026	443,992
總資產	759,615	753,206
資產負債率	54.11%	58.95%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此類輸入值根據公允價值層次結構中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分為三個級別，如下所示：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並且不使用重要的非可觀察的輸入(第二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輸入(即重要的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列式如下：

	第一層 港幣千元	第二層 港幣千元	第三層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689	—	—	689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5,143	5,143
	689	—	5,143	5,832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列式如下：

	第一層 港幣千元	第二層 港幣千元	第三層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43,635	—	—	43,635

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公允價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並無轉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披露載於附註24。

以經常性為基礎對每項金融工具進行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如下：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等級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的輸入 範圍(加權平均)
非上市股本證券	第三層	5,143 (2020年：無)	市場方法	收益倍數缺乏 流通性的折扣 59倍 30%

最重要的輸入，所有這些都是不可觀察的，是收益倍數和缺乏流通性的折扣。如果收益倍數增加或缺乏流通性的折扣減少，則估計公允價值增加，反之亦然。估值對所有兩個假設都很敏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範圍對於盈利倍數而言是最大的。

### 3.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屬於公允價值等級第三層次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對賬情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	—
通過出售聯營公司保留的投資(附註17(b))	5,054	—
在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8)	8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3	—

(b) 非經常性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 4.1 估計不確定性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 (a) 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確定可使用年期和殘值涉及管理層對各類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期用途和行業慣例的估計。本集團管理層每年評估殘值及可使用年期，若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差異，該差異可能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74,414,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73,146,000元)和港幣23,615,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22,28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殘值沒有變化。

#### (b) 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的估計

公允價值的最佳證據是在活躍市場中處於相同位置和條件並受相同租賃或其他合同約束的類似物業的當前價格。在缺乏此類信息的情況下，本集團在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內確定金額。於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並從可比較物業的建造成本中考慮市場信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26,806,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6,943,000元)。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詳情於附註19披露。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4.1 估計不確定性(續)

#### (c)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扣除完成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之經驗作出，或由於競爭對手因應不利市況採取之行動而有重大變化。本集團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港幣48,60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5,22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存貨27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41,000元)。

#### (d) 應收賬款和票據之預期信貸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及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該估計基於債務人的信貸風險特徵、債務人的過往還款歷史、債務人餘額的賬齡、現有市場狀況和前瞻性信息。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撥備詳情載於附註3.1(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淨額為港幣65,53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94,275,000元)，已扣除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撥備港幣5,13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5,715,000元)。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4.1 估計不確定性(續)

#### (e) 所得稅

如附註 33 所披露，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未就某些未使用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此外，未就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留存收益相關，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如果實際結果與上述管理層的評估不同，則可能會產生重大的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和負債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

### 4.2 重要的會計判斷

#### (a) 開發成本資本化

當符合附註 2.9 的確認標準時，開發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現有產品的歷史經驗和市場前景，通過專業判斷確定研發是否會給本集團帶來未來的經濟利益。市場表現和技術開發的任何重大變化都會影響開發成本的資本化。

#### (b) 共同控制滬芯(上海)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滬芯實業」)

如附註 17(c) 所披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出資方式收購了滬新實業 29.58% 的股權。根據本集團與滬新實業另一股東簽訂的出資協議，滬鑫實業章程規定，滬鑫實業董事會由各股東各一名董事組成，任何決議均須經董事及股東一致同意方可通過。

滬新實業為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及其他股東提供對滬新實業淨資產的權利。因此，滬新實業被歸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詳情載於附註 17(c)。

## 5. 證券投資的收入和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附註1披露。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的生產與收入		
— 工業產品的銷售	308,837	233,784
— 提供行政服務	—	498
	308,837	234,282
其他來源的收入		
— 上市公司股權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收益	14,144	36,278
	322,981	270,560
收入確認的時間		
— 於一個時點	308,837	233,784
— 於一段時間	—	498
	308,837	234,282
地理市場		
— 中國，不包括香港	304,418	227,944
— 中國香港	4,419	6,338
	308,837	234,282

## 6. 分部信息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者。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審議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詳見附註2.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收入	308,837	14,144	—	322,981
分部毛利	127,861	13,968	—	141,829
其他收益	18,690	—	4,374	23,064
其他利得，淨額	2,458	—	2,639	5,097
分銷費用	(51,102)	—	—	(51,102)
行政費用	(60,728)	(11,114)	(4,509)	(76,35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 貸損失撥回	703	—	—	703
財務收益	1,694	—	586	2,280
財務費用	(4,586)	—	(6,059)	(10,645)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2,285	2,285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588	588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	8,668	8,668
除所得稅前利潤	34,990	2,854	8,572	46,41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證券投資	未分配項目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可報告的分部利潤／業績				
－折舊和攤銷	12,317	5,039	166	17,522
－存貨減值準備	271	—	—	271
－政府補助	(7,246)	—	—	(7,246)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 證券的未實現收益	—	—	(89)	(89)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損失	960	—	—	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	—	—	1
－所得稅費用／(貸項)	2,155	6,057	(78)	8,13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證券投資	未分配項目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540,398	4,141	215,076	759,6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2,278	2,278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	—	9,167	9,167
－一年內增加非流動分部資產 (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 資產除外)	8,796	—	1,188	9,984
分部總負債	398,955	40	12,031	411,026

## 6.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證券投資	未分配項目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收入	233,784	36,278	498	270,560
分部毛利	98,386	35,598	498	134,482
其他收益	11,004	—	702	11,706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3,759	—	(35)	3,724
分銷費用	(47,559)	—	—	(47,559)
行政費用	(49,271)	(12,050)	(6,336)	(67,65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 預期信貸損失	(910)	—	—	(910)
財務收益	286	—	177	463
財務費用	(5,755)	(5)	(12,857)	(18,617)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9,617	9,617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9,940	23,543	(8,234)	25,249
可報告的分部利潤／業績				
— 折舊和攤銷	10,861	5,056	160	16,077
— 存貨減值準備	841	—	—	841
— 政府補助	(5,871)	—	(702)	(6,573)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損失	(264)	—	—	(26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37	—	—	237
— 所得稅費用／(貸項)	2,154	3,885	(440)	5,599

## 6. 分部信息(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重述)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重述)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382,607	53,224	317,365	753,206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247,684	247,684
— 一年內增加非流動分部資產 (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 資產除外)	8,997	—	—	8,997
分部總負債	277,900	40	166,052	443,992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除 (i) 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某些使用權資產、某些其他應收款以及某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作行政用途以外的經營分部；(ii) 在聯營公司的權益；(iii) 在合資企業中的權益；(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v)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

和除若干租賃負債、若干應付所得稅、可轉股債券及若干其他應付行政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 6. 分部信息(續)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為以下地理區域：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304,418	227,944
中國香港	18,563	42,616
	<b>322,981</b>	<b>270,560</b>

客戶的地理位置以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的地點為基準。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分為以下地區：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106,687	102,245
中國香港	38,087	47,415
	<b>144,774</b>	<b>149,660</b>

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收入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不超過10%。

## 7. 其他收益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租金收入來自		
— 投資物業(附註19(a))	7,409	4,620
— 包括在物業、廠房和設備中的車輛(附註18)	240	276
— 使用權資產(附註20(a))	3,723	—
	11,372	4,896
政府補助(附註(a))	7,246	6,573
代理費收入(附註(b))	3,649	—
提供行政服務之收入(附註(c))	651	—
銷售廢料收入	146	237
	23,064	11,706

附註：

- (a) 政府補助主要與中國地方政府給予本集團研發活動的補助有關，該補助(i)在滿足所有相關補助標準後立即確認為其他收入；或(ii)確認為遞延收入(附註34)並攤銷。

此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抗疫抗疫基金下的就業支援計劃獲得港幣70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的資助。這筆資金的目的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留住原本會被裁員的員工。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須於補助期內不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 (b) 代理費收入包括從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主要股東)收取的港幣1,062,000元(二零二零年：無)及從芯鑫融資租賃(北京)有限責任公司(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收取的港幣1,031,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 (c) 提供行政服務收入包括從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中投控股有限公司收取的港幣651,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 8. 其他利得／(虧損)，淨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匯兌損益	4,972	3,173
賠償收入	92	126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權 投資的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	89	—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附註19)	(960)	2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	(237)
其他	905	398
	<b>5,097</b>	<b>3,724</b>

## 9.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財務收益：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80	463
財務費用：		
—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4,480	4,941
— 可轉股債券的利息費用(附註32)	5,433	12,589
— 租賃的財務費用	732	1,087
	<b>10,645</b>	<b>18,617</b>
財務費用，淨額	<b>8,365</b>	<b>18,154</b>

## 10. 所得稅前利潤

扣除後得出的所得稅前利潤：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董事酬金(附註15)	755	732
其他職工：		
— 工資、薪酬、津貼及其他福利	76,692	72,03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09	1,034
— 辭退福利	—	413
	81,556	74,210
核數師酬金	1,768	2,28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21)	2,098	1,155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折舊(附註18)	3,898	4,191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附註20(c))	11,526	10,731
存貨減值準備(附註22)	271	841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78,202	132,239
短期租賃費用	1,497	2,000

## 11. 所得稅費用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07	3,111
—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1,524)	—
	1,883	3,111
遞延所得稅(附註33)	6,251	2,488
	8,134	5,599

由於應課稅溢利已被結轉的稅項虧損悉數吸收，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日東智能裝備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日東智能」)外，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其他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日東智能的優惠稅率為15%(截止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需在其他稅務管轄區繳納所得稅。

## 11. 所得稅費用(續)

所得稅費用可根據合併綜合收益表與所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46,416	25,249
所得稅前利潤稅，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8,333	4,914
無須課稅的收益的稅項影響	(2,274)	(474)
不可扣稅的費用的稅項影響	4,664	3,099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的稅務影響	(377)	(1,587)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的稅務影響	(147)	—
沒有確認的稅損的稅務影響	2,220	2,077
利用以前未確認的稅收損失	(2,417)	(1,616)
研發費用的額外稅務扣減	(343)	(814)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1,524)	—
所得稅費用	8,134	5,599

遞延所得稅的詳情載於附註33。

## 12.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盈利		
以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為目的的收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內收益)	38,282	19,650
股數		
以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為目的的加權 平均普通股數(千計)	1,455,000	1,455,000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由於假設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轉股債券將會產生反稀釋效應，故在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度及二零二零年度之每股攤薄收益，並無考慮尚未行使之可轉股債券已獲行使。

## 13.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發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截止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 14. 職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工資、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77,447	72,7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a))	4,109	1,034
辭退福利(附註(b))	—	413
	<b>81,556</b>	<b>74,210</b>

附註：

### (a)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實施強積金計劃。這些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5%(二零二零年：5%)，上限為每月港幣1,5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500元)，供款對應每位僱員。法例規定僱主須即時進行供款。

根據中國的規章制度規定，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基本工資的一定比例為其所有僱員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負責支付給所有退休員工的全部養老金義務。根據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對實際支付的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沒有進一步的義務。法例規定僱主須即時進行供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本年度應付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總開支為港幣4,10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034,000元)。

由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政府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十二月頒布了包括減免社會保險在內的多項政策，以加快經濟活動的恢復，從而減免了部分退休金供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計劃供款(二零二一年：無)。

### (b) 辭退福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繼續整合梳理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業務以及推進業務轉型，因而計提了員工辭退福利港幣413,000元(二零二一年：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對養老金計劃的被沒收的供款(二零二零年：無)。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有關董事利益的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杜洋先生	—	—	—	—
袁以沛先生	—	—	—	—
夏源先生(附註(b))	—	300	—	300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	—	—	—
李進先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附註(a))	23	—	—	23
崔宇直先生	144	—	—	144
鮑毅先生	144	—	—	144
平凡先生	144	—	—	144
	455	300	—	755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杜洋先生	—	—	—	—
袁以沛先生	—	—	—	—
夏源先生(附註(b))	—	300	—	300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	—	—	—	—
李進先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宇直先生	144	—	—	144
鮑毅先生	144	—	—	144
平凡先生	144	—	—	144
	432	300	—	732

附註：

(a) 王彥欣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夏源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其上述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需披露的董事退休福利、終止福利、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及借款，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聯主體提供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信貸交易的資料。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 16.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不包含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這五位最高薪酬(二零二零年：五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464	8,5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2	69
	12,636	8,630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人數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薪酬範圍		
無－港幣 1,000,000 元	—	1
港幣 1,000,001 元－港幣 2,000,000 元	2	2
港幣 2,000,001 元－港幣 3,000,000 元	2	2
港幣 4,000,001 元－港幣 5,000,000 元	1	—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 (a) 附屬公司

以下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名單：

名稱	註冊/ 設立和 經營地點	法定主體類別	已發行 股本詳情	由母公司 直接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由本集團 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主要業務
i-Syste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2,000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投資控股
Rightrade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10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不活躍
日東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 10,000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工業產品銷售
日東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 5,000,000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工業產品銷售
芯成科技(紹興)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外商獨資企業	美元 3,000,000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工業產品貿易
Sino ICT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 (前稱：Unisplendour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 1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投資控股
日東智能	中國內地	外商獨資企業	港元 25,000,000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工業產品生產及 銷售
日東電子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外商獨資企業	港元 81,000,000	- (二零二零年： 無)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工業產品生產及 銷售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a) 附屬公司(續)

上表列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根據董事意見，該等附屬公司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有重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值之重要部分。董事認為，倘若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則會過於冗長。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的數額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年初	247,684	238,067
應佔盈利	2,285	9,617
轉讓聯營公司(附註)	(247,691)	—
於年末	2,278	247,684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以下為本集團董事認為對本集團重大的聯營。以下列載的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其市場報價不可用：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註冊／設立和 經營地點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芯鑫融資租賃(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芯鑫 租賃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附註) (二零二零年：(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405,440,816)	(附註) 49%)	租賃業務
Sino IC Capital Limited (前稱 Unisplendour Capital Limited) (以下簡稱 「Sino IC Capital」)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二零二零年：(二零二零年： 50,000美元	33% 33%)	投資控股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芯鑫租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用於出售芯鑫租賃深圳48%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11,110,000元，等於港幣253,438,000元。該項出售是為了增加本集團的可用財務資源，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完成，即本集團停止使用權益入賬之日，將其持有的中租深圳權益入賬。緊隨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保留芯鑫租賃深圳餘下的1%股權，並將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於轉讓日期的公允價值為港幣5,054,000元。該交易導致在損益中確認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計算方法如下：

	港幣千元
出售的現金代價，扣除已支付的股息預扣稅港幣2,133,000元	251,305
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保留	5,054
減：在重大影響喪失日的49%股權的賬面價值	(247,691)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8,668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芯鑫租賃深圳的摘要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日 (出售日期)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848,243	1,355,223
非流動資產	171,690	150,213
流動負債	60,172	767,281
非流動負債	454,270	237,347
淨資產	505,491	500,808

	自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日 (出售日期)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39,179	61,939
總費用	(34,496)	(42,300)
淨利潤	4,683	19,639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芯鑫租賃深圳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日 (出售日期)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芯鑫租賃深圳淨資產	505,491	500,808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49%	49%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芯鑫租賃深圳權益的賬面值	247,691	245,396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 Sino IC Capital 的摘要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	21
非流動資產	6,933	6,929
流動負債	44	17
淨資產	6,903	6,933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	—
總費用	(30)	(18)
淨虧損	(30)	(18)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Sino IC Capital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Sino IC Capital淨資產	6,903	6,933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33%	33%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Sino IC Capital權益的賬面價值	2,278	2,288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及二零二零年度並無就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產生任何或有負債或其他承諾。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年初	—	—
注資收購合資企業(附註)	8,579	—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588	—
於年末	9,167	—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滬芯(上海)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滬芯實業」)現有股東簽訂了出資協議，出資人民幣7,000,000元，折合約港幣8,579,000元，用於收購滬芯實業29.58%的股權。滬芯實業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物業及管理服務。該注資時間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注資後，滬芯實業29.58%的股權被歸類為本集團的合資企業，採用權益法核算。

本集團的合資企業的詳情如下，該合營企業為非上市法人實體，其市場報價不可用。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滬芯實業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3,665,000 (二零二零年： 不適用)	29.58% (二零二零年： 不適用)	物業及管理服務

附註：本集團將持有滬芯實業的權益歸類為合資企業，因為根據《滬芯實業協議》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須經董事會和股東大會一致同意，因此，全體股東共同擁有控制權。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滬芯實業的摘要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35,721
非流動資產	12,650
流動負債	16,121
非控股股東	2,453
歸屬於滬芯實業所有者的淨資產	29,797
上述披露的金額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35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從二零二一年 六月九日 (收購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30,803
總費用	(28,805)
淨利潤	1,998
滬芯實業擁有人應佔溢利	1,987
滬芯實業非控制股東應佔溢利	11
上述披露的金額包括：	
折舊	1,087
利息收入	(23)
所得稅費用	175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滬芯實業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歸屬於滬芯實業所有者的淨資產	29,797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29.58%
商譽	353
於合併財務報表滬芯實業權益的賬面價值	9,167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及二零二零年度並無就其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產生任何或有負債或其他承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 港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電腦軟件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90,226	22,097	35,270	1,378	6,049	155,020
累計折舊	(34,734)	(17,461)	(25,812)	(231)	(2,843)	(81,081)
賬面淨值	55,492	4,636	9,458	1,147	3,206	73,93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5,492	4,636	9,458	1,147	3,206	73,939
增加	–	407	138	–	–	545
出售	–	(748)	(36)	–	–	(784)
折舊	(1,631)	(395)	(1,473)	(125)	(567)	(4,191)
匯兌調整	3,473	11	62	66	25	3,637
期終賬面淨值	57,334	3,911	8,149	1,088	2,664	73,14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95,875	22,120	35,440	1,467	6,094	160,996
累計折舊	(38,541)	(18,209)	(27,291)	(379)	(3,430)	(87,850)
賬面淨值	57,334	3,911	8,149	1,088	2,664	73,14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7,334	3,911	8,149	1,088	2,664	73,146
增加	–	234	1,857	–	1,301	3,392
出售	–	(13)	(3)	–	(15)	(31)
折舊	(1,132)	(464)	(1,655)	(133)	(514)	(3,898)
匯兌調整	1,261	155	345	33	11	1,805
期終賬面淨值	57,463	3,823	8,693	988	3,447	74,41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0,014	22,607	37,846	1,513	7,272	169,252
累計折舊	(42,551)	(18,784)	(29,153)	(525)	(3,825)	(94,838)
賬面淨值	57,463	3,823	8,693	988	3,447	74,414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以本集團淨值為港幣 54,775,000 元的物業作為抵押(二零二零年：港幣 54,746,000 元)(附註 3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芯鑫控股訂立租賃汽車的安排。本集團認為該租賃安排為經營租賃，詳細情況如下：

	汽車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722	7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6)	(76)
賬面淨值	516	64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16	646
折舊開支	(130)	(130)
期終賬面淨值	386	5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22	7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6)	(206)
期終賬面淨值	386	51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投資性房地產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期初結餘	26,943	25,049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附註8)	(960)	264
匯兌調整	823	1,630
期末結餘	26,806	26,94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淨值港幣26,806,000元為抵押(二零二零年：港幣26,943,000元)(附註31)。

#### (a) 投資性房地產已在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租金收入	7,409	4,620

## 19. 投資性房地產(續)

### (b)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 RHL Appraisal Limited 重新估值，該估值師在估值的物業的地點及類別方面擁有近期經驗。本集團的財務團隊為財務報告目的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並諮詢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以進行複雜估值。估值技術是根據每個物業的特點選擇的，總體目標是最大限度地利用基於市場的信息。本集團的財務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和審計委員會報告。審計委員會和估值團隊在每個報告期末討論估值過程和公允價值變動。

下表顯示本集團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分類為公允價值等級的第三級。這些水平基於測量輸入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如下所示：

- 第一級：相同資產和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第一級中的報價外，對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且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輸入值。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 19. 投資性房地產(續)

### (b)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以下是歸類於第三級公允價值層級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信息：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估值方法		
中國工廠和宿舍	26,806	折舊重置 成本法	單位建設成本	每平方 人民幣 1,344 元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估值方法		
中國工廠和宿舍	26,943	折舊重置 成本法	單位建設成本	每平方 人民幣 1,394 元

如果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單位建設成本)增加，估計的公允價值會增加，反之亦然。

估值方法與上一年度使用的沒有變化。在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是其現時用途。

截至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允價值等級之間沒有轉移。

## 20. 租賃

### (a)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8,954	8,994
物業	10,985	18,296
	19,939	27,2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價值港幣8,95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994,000元)的使用權資產指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有房屋租賃安排，租賃期限為一至三年(二零二零年：一至三年)。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滬芯實業訂立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場所及使用權資產港幣696,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轉租部分租賃樓宇。本集團已將該轉租歸類為經營租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轉租使用權資產的租金收入港幣3,723,000元(二零二零年：無)(附註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增加港幣3,869,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租賃(續)

#### (b)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部份	9,388	10,360
非流動部份	1,757	8,357
	11,145	18,717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同期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 一年內到期	9,661	10,993
— 在第二至第五年到期	1,847	8,531
	11,508	19,524
減：租賃負債的未來融資費用	(363)	(807)
租賃負債的現值	11,145	18,717

## 20. 租賃(續)

### (b) 租賃負債(續)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		
— 一年內到期	9,388	10,360
— 在第二至第五年到期	1,757	8,357
	11,145	18,717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9,388)	(10,360)
包括在非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後到期的部分	1,757	8,357

### (c) 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 土地使用權	315	301
— 物業	11,221	10,430
	11,526	10,731
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	732	1,087
短期租賃費用	1,497	2,0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上述租賃發生的現金流出合計為港幣 13,670,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776,000 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706
累計攤銷	(572)
賬面淨值	14,134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4,134
增加	8,452
攤銷	(1,155)
匯兌調整	850
期終賬面淨值	22,28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106
累計攤銷	(1,825)
賬面淨值	22,28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2,281
增加	2,723
攤銷	(2,098)
匯兌調整	709
期終賬面淨值	23,61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37
累計攤銷	(4,022)
期終賬面淨值	23,615

## 22. 存貨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原材料	20,595	13,115
在產品	10,127	7,955
產成品	17,883	14,157
	48,605	35,227

存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年初	1,194	1,859
存貨減值準備	271	841
撥回	(428)	(1,670)
匯兌差額	35	164
於年末	1,072	1,19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計提存貨減值準備為港幣27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41,000元)，已於營業成本入賬。

由於處置存貨時部分存貨確認為廢品併計入其他收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撥回港幣42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670,000元)。

## 23. 金融工具(按類別)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以公允 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34,199	—	234,1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	689	689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5,143	5,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8,462	—	308,462
	<b>542,661</b>	<b>5,832</b>	<b>548,493</b>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港幣千元
<b>金融負債</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2,356
借款	94,982
租賃負債	11,145
	<b>358,483</b>

## 23.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以公允 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04	—	4,90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5,670	—	95,6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	43,635	43,6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609	—	116,609
	<u>217,183</u>	<u>43,635</u>	<u>260,818</u>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港幣千元
<b>金融負債</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88,891
借款	94,002
租賃負債	18,717
可轉股債券	142,567
	<u>344,177</u>

##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上市證券：		
— 股權證券－香港	689	43,635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非上市證券：		
— 股權證券－中國	5,143	—
	5,832	43,635

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其在活躍市場中的收盤價確定，屬於公允價值等級等級1。

本集團於非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已按附註3.3所述進行計量。

## 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部分</b>		
其他非流動資產		
— 按金	—	4,904
<b>流動部分</b>		
應收賬款	61,847	92,363
應收票據	8,823	7,6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70,670	99,990
減：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5,138)	(5,71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65,532	94,275
預付款項	2,723	50,23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68,667	1,395
	<b>236,922</b>	<b>145,909</b>

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因為該等結餘於其開始時的到期期限較短。

## 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部分銷售以承兌匯票或付款憑證進行。其餘款項則附有三十至九十日信貸期(二零二零年：三十至九十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跟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90天	32,357	37,027
91至180天	20,247	28,561
180天以上	18,066	34,402
	<b>70,670</b>	<b>99,990</b>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根據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貸損失撥備金額為港幣5,13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5,715,000元)(附註3.1(b))。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於年初	5,715	13,397
預期信貸損失(撥回)/計提	(703)	910
核銷	—	(9,419)
匯兌調整	126	827
於年末	<b>5,138</b>	<b>5,715</b>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核銷應收款項，因為有資料顯示沒有實際收回前景的餘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不存在重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307,576	115,632
其他貨幣資金(附註)	886	977
	<b>308,462</b>	<b>116,609</b>

附註：其他貨幣資金為存放於證券公司之款項。

##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面值 港幣千元
法定：		
普通股每股港幣0.1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並全額支付：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5,000,000	145,500

本公司的股本包括繳足股本的普通股。所有繳足股款的普通股均享有同等資格獲得股息和償還資本，並在公司股東大會上代表一票。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其他儲備

	實繳盈餘	可轉股債券 權益儲備	法定儲備	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折算 儲備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800	577,941	11,829	(773)	16,099	609,896
外幣折算差額	-	-	-	-	218	21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800	577,941	11,829	(773)	16,317	610,114
償還可轉股債券(附註32)	-	(577,941)	-	-	-	(577,941)
外幣折算差額	-	-	-	-	1,093	1,09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0	-	11,829	(773)	17,410	33,266

### 2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34,248	48,181
應付職工薪酬	38,517	35,112
應付其他稅項	19,507	22,42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79,591	5,598
	271,863	111,316

## 2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本集團獲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為三十至六十日(二零二零年：三十至六十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90天	25,458	38,593
91至120天	1,619	908
120天以上	7,171	8,680
	<b>34,248</b>	<b>48,181</b>

## 30. 合同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關聯方	—	43,392
第三方	14,437	12,705
	<b>14,437</b>	<b>56,097</b>

年初未償還的合約負債為港幣12,70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7,901,000元)已於年內確認為收入。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方的合同負債為芯鑫融資租賃(北京)有限責任公司支付的預付款項，用於銷售本集團的材料、設備、設備配套的附屬設備等貨物。芯鑫融資租賃(北京)有限責任公司向本集團預付貨款港幣43,39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本集團僅負責安排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流和發票服務，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的年度內確認了代理費收入形式(附註7)。

## 31. 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b>		
抵押銀行貸款	—	92,103
<b>流動</b>		
抵押銀行貸款	94,982	1,899
	<b>94,982</b>	<b>94,002</b>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償還的賬面金額，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預定還款日期		
— 一年內	94,982	1,899
— 第二年	—	92,103
	<b>94,982</b>	<b>94,002</b>
減：		
— 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94,982)	(1,899)
非流動負債的賬面價值	—	92,10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的實際利率為4.75%（二零二零年：4.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物業淨值為港幣81,58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1,689,000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及投資性房地產（附註19）為抵押。

## 32. 可轉股債券

2016年5月30日，本公司向控股方紫光戰略投資公司（「紫光戰略」）（於發行日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發行零息可轉股債券，面值為支付港幣148,000,000元。可轉換債券可轉換為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可在發行日期至2021年5月30日之間的任何時間酌情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本次可轉換債券可轉換370,000,000股的普通股，換股價為每股可換股債券港幣0.4元。在可轉股債券發行日，上述可轉股債券歸類為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了本公司與紫光戰略簽訂可轉股債券之補充協定，該補充協定刪除了原合同條款下轉股價格調整的部分條款，因此，上述刪除已被視為重大修改導致原可轉股債券的消滅和新可轉股債券的確認。

根據修改後的協定，新可轉股債券被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終止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港幣678,487,000元。本公司根據修改後的條款以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其中(i)負債成份的公允價值為港幣100,546,000元；及(ii)權益部分為港幣577,941,000元，複合金融工具負債成份後續按攤餘成本法計量。新可轉換債券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9.72%（二零二零年：9.72%）。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以現金全額償還新發行的可轉股債券。於償還新可轉股債券後，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港幣577,941,000元已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

自原可轉股債券發行日起至新可轉股債券到期日，無可轉股債券於本年內兌換成本公司普通股。

## 32. 可轉股債券(續)

新可轉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部分變動情況如下：

	新可轉股債券 的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新可轉股債券 的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9,978	577,941	707,919
本年度的實際利息費用(附註9)	12,589	—	12,58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42,567	577,941	720,508
本年度的實際利息費用(附註9)	5,433	—	5,433
償還可轉股債券	(148,000)	—	(148,000)
償還時重新分類新可轉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	(577,941)	(577,94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33. 遞延所得稅

對同一納稅主體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75	9,5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49)	(6,966)
	(3,674)	2,612

本年度及前期確認的主要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情況如下：

	稅收虧損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性房地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947	(3,109)	(3,392)	5,446
在收益表(支銷)／撥回(附註11)	(2,446)	74	(116)	(2,488)
匯兌差額	77	(134)	(289)	(34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578	(3,169)	(3,797)	2,612
在收益表(支銷)／撥回(附註11)	(6,083)	(681)	513	(6,251)
匯兌差額	80	(6)	(109)	(3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75	(3,856)	(3,393)	(3,674)

## 33. 遞延所得稅(續)

對於可抵扣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照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收益而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確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476,98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80,371,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港幣81,00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2,958,000元)。上述未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476,98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80,371,000元)，稅務虧損港幣449,94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36,866,000元)為沒有限期。剩餘未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27,045,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3,505,000元)將在以下年度內到期：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年度		
2021	—	16,460
2022	26,511	26,511
2023	307	307
2024	51	51
2025	176	176
	<b>27,045</b>	<b>43,505</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遞延所得稅負債的附屬公司未分配收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總額未確認。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等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因此並無就該等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 34. 遞延收益

遞延收入指就研發項目收取的政府補助。該金額在該項目下購買的機器和設備的使用壽命內攤銷並轉入其他收入(附註7)。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所得稅前利潤與由經營所產生的現金之對賬：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重述)
所得稅前利潤	46,416	25,249
調整項目：		
無形資產的攤銷	2,098	1,15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3,898	4,191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1,526	10,7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	237
遞延收益的攤銷	(168)	(158)
分類為流動資產下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的未實現收益	(282)	(19,767)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下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未實現收益	(89)	—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960	(264)
存貨減值	271	84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回)／計提	(703)	910
財務收益	(2,280)	(463)
財務費用	10,645	18,6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85)	(9,61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588)	—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8,668)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60,752	31,662
存貨增加	(12,310)	(6,77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79,314)	(91,9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	43,228	133,70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151,771	10,022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42,573)	51,128
由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121,554	127,74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本集團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情況如下：

	借款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重述)	可轉股債券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0,958	27,406	129,978	258,342
現金流量：				
— 收益	94,002	—	—	94,002
— 還款	(100,958)	—	—	(100,958)
— 已付租賃租金的 資本部分	—	(8,689)	—	(8,689)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1,087)	—	(1,087)
非現金：				
— 利息支出	—	1,087	12,589	13,676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4,002	18,717	142,567	255,286
現金流量：				
— 還款	(1,920)	—	(148,000)	(149,920)
— 已付租賃租金的 資本部分	—	(11,441)	—	(11,441)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732)	—	(732)
非現金：				
— 利息支出	—	732	5,433	6,165
— 新的租賃安排	—	3,869	—	3,869
— 匯率調整	2,900	—	—	2,900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4,982	11,145	—	106,127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若干租賃合約，其中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增加金額為港幣 3,869,000 元(二零二零年：無)(附註 20)於租賃開始日確認。

## 36. 承擔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短期租賃的租賃承諾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96	70

###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之未來總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收入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8,143	6,31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6,564	33,654
	34,707	39,969

## 37.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關聯交易及關聯方結餘。

###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以及本集團高管。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僱員服務的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783	7,220
離職後福利	86	—
	9,869	7,220

###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述)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	83
使用權資產	7,943	17,97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0,337	30,3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904
	<b>38,313</b>	<b>53,296</b>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2,112	323,72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5,555	574
現金及銀行存款	181,864	45,709
	<b>229,531</b>	<b>370,005</b>
<b>資產總額</b>	<b>267,844</b>	<b>423,301</b>
<b>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b>		
股本	145,500	145,500
股本溢價	95,240	95,240
可轉股債券權益儲備(附註)	—	577,941
保留盈餘／(累計虧損)(附註)	12,997	(562,532)
<b>權益總額</b>	<b>253,737</b>	<b>256,14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述)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366	1,14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405	5,005
租賃負債	8,336	10,104
可轉股債券	—	142,567
	<b>14,107</b>	<b>158,816</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8,336
<b>負債總額</b>	<b>14,107</b>	<b>167,152</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267,844</b>	<b>423,301</b>
<b>淨流動資產</b>	<b>215,424</b>	<b>211,18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53,737</b>	<b>264,485</b>

###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本公司可轉股債券權益儲備及保留盈餘／(累計虧損)之變動

	可轉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餘 港幣千元 (重述)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重述)	577,941	(544,219)
年度虧損(重述)	—	(18,31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77,941	(562,532)
償還可轉股債券(附註32)	(577,941)	577,941
年度虧損	—	(2,41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997

### 39. 比較數據

(i) 合併現金流量表和附註35的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中；(ii) 附註6披露的分部信息中；及(iii) 附註38所披露的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之某些比較數字已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